

公司代码：603567

公司简称：珍宝岛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珍宝岛 药业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葛秀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49,1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81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总额为153,697,960.00元，母公司累计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674,211,458.67元结转下一年度。2016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珍宝岛药业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虎林创达	指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虎林龙鹏	指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方同华
鸡西分公司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本公司下属的分公司
哈珍宝	指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贸公司	指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文山种植公司	指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徽珍宝岛	指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孙公司
云南哈珍宝	指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本公司孙公司
牡丹江商业	指	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孙公司
龙江银行	指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金九药业	指	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指	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募投项目	指	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基药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是医疗机构配备使用药品的依据。基本药物目录中的药品是适应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剂型适宜，价格合理，能够保障供应，公众可公平获得的药品
OTC	指	非处方药，即经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后，不需要医师或其它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即可购买的药品
GSP	指	英文 Good Supply Practice 的缩写，即《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它是指在药品流通过程中，针对计划采购、购进验收、储存、销售及售后服务等环节而制定的保证药品符合质量标准的一项管理制度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是一套适用于制药行业的强制性标准，要求企业在药品生产过程中按照 GMP 要求保证药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珍宝岛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iLongJiangZBD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B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同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霍光	王震宇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电话	0451-86811969	0451-86811969
传真	0451-87105767	0451-87105767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zbddsh@zbdzy.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7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8400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60
公司网址	http://www.zbdzy.com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珍宝岛	603567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100077）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宝玉、李晋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胡晓和、周晋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4 月 24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营业收入	2,391,235,153.18	2,073,059,862.24	15.35	1,592,911,24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560,904.81	585,305,007.62	-12.94	477,300,08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545,403.05	566,088,030.07	-36.84	436,070,87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5,550.53	-323,895,033.93	104.89	386,323,632.4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01,238,377.80	4,002,989,167.84	7.45	2,188,498,343.14
总资产	6,418,989,445.45	5,949,674,930.57	7.89	3,604,080,674.9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001	1.4522	-58.68	1.3258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6001	1.4522	-58.68	1.32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211	1.4045	-70.02	1.2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27	18.01	减少5.74个百分点	24.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61	17.42	减少8.81个百分点	21.9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说明：

主要系主要品种销售单价降低及销售费用上升所致。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说明：

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2.94 亿所致。

3、报告期内，每股收益下降说明：

主要系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中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相关内容。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9,602,062.43	516,937,118.71	530,220,301.27	934,475,67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048,960.12	141,155,684.82	171,141,436.26	130,214,82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546,223.29	111,156,428.11	82,712,632.43	99,130,11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338,567.63	-1,436,013.54	56,777,728.69	244,822,403.0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0,572.47	-937,756.50	8,223,006.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394,798.81	36,013,930.19	37,139,945.3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222,528.52	0.0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433,578.04	0.00	417,094.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0,830.28	-9,637,589.27	1,176,753.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473,764.36	0.00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0,833.70	-3,421,298.14	0.00
所得税影响额	-16,336,931.52	-2,800,308.73	-5,727,593.53
合计	152,015,501.76	19,216,977.55	41,229,206.81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生产高端中药制剂产品的现代化制药企业。在加快“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的民生建设中，始终秉承“一切为了人民健康”的服务宗旨，坚持将“以人为本”作为企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行为准则。我公司主导产品为国家驰名商标“珍宝岛”系列产品。公司主要从事中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已基本形成“以中药为主、化学药为辅；以注射剂为主、其它剂型为辅；以心脑血管类药品为主、其它类药品为辅”的产品格局。

目前公司形成了从原材料种植、产品生产到销售的完整产业链，可生产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合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糖浆剂、口服溶液剂、煎膏剂等多个剂型及原料药，产品涉及心脑血管类、感冒类、骨折及骨质疏松类、免疫力增强剂类、护肝类等多个类别，公司共拥有 43 个品种、62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3 个独家生产品种（血栓通胶囊、复方苓兰口服液、灵芪加口服液）。其中 39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12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血栓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等产品。

2016 年共申报专利 2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获得授权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效专利共 104 项，其中发明专利 5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52 项。2016 年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授权发明专利“一种银杏叶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专利号：ZL201110258734.6）获得第十八届中国专利金奖。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的授权发明专利“一种三七提取物及其制剂”（专利号：ZL201010003434.9）获得第十八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根据公司 2016 年发展战略，公司于报告期内开展了商业集中配送、中药材配送、中药材交易、医药商业等业务，由于各项工作正处于部署和初步开展的阶段，故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仍为医药制造类相关业务。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营销模式：

医药工业：公司产品主要以网络健全、信誉良好的医药公司商业渠道为依托，销往全国各地的二级以上大中型医院、乡镇（卫生社区）医院、民营诊所、药店，达到全终端覆盖。同时，公司拥有专业的学术团队，通过学术会议、广告宣传、学术推广等方式使各级终端人员均能充分认知公司产品卖点及功能主治，提升了产品品牌知名度，促进了销量整体提升，确保了销售指标高效完成。

医药商业：在公司总体战略方针指导下，以互利合作为基础，通过招标等形式，与医疗机构开展合作，获取其药品、耗材、中药材的集中配送权，开展差异化的药品配送业务。

中药材贸易：结合公司原材料自用及采购优势，根据中药材市场行情逐步推进中药材交易业务。在保证生产所需的前提下提升公司对原料市场的合作深度，扩大业务利润。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计划的制定是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并制定成品标准库存，确定合理的成品周转量；为了保证药品生产质量均一、稳定和可靠，公司严格按照 GMP 要求组织生产，从原料采购、人员配置、设备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根据国家药典等规定，制定了原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标准或内控指标（高于国家标准），对生产的各个环节质量控制点全程监控，对关键工序增加自动化控制，减少人为差错，全方位保障产品的质量。

3、采购模式

医药工业：

（1）实施集中采购模式

采购范围主要是中药材、原辅料、包材、设备工程四大类别，建立了对市场价格进行动态分析的平台，通过公司采招网以及第三方采招平台，发布招投标信息，加大了对供应商的绩效管理，对供应商有针对性地管理和整合，建立供应商分级标准及考核评价体系，进行客观评价，实行差异化管理。

（2）双重采购模式

中药材采用市场调研采购与合作种植双重管理模式，如针对三七药材采购，公司在产地投资设立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及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从事中药材三七的种植，并在各大中药材流通产地市场建立中药材信息网点，掌控中药材原料的行情变化，控制药材优质货源，减少药材流通环节，缩短药材存储周期，提高药材质量的途径保证原材料供应。

（3）战略合作采购模式

与国内外具有技术优势、价格优势及售后服务优势的一线供应商建立起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建立战略合作的模式，达到降低采购成本以及提升质量服务的目的，最终提高企业效益及综合竞争力。

医药商业：

由配送医院定期根据临床治疗需要制定药品采购计划，公司根据医院采购计划与上游商业公司、药品生产企业签约采购。

（三）行业发展现状

伴随医疗体制改革，众多医药相关政策出台，其中不乏国家战略层面的政策。虽然短期内两票制、一致性评价等政策会使行业发展面临压力，但从长远来看，相关政策都是对目前医药行业发展中存在的弊病的改革，有利于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相关政策经过近几年的消化，估值、业绩层面已经有一定反应，而另一方面 2016 年以来，利好政策频出，包括《“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创新药物优先审批等政策都对医药行业未来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较好的政策支撑，政策红利有望带来医药行业新的增长。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2016年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合计28,062.9亿元，同比增长9.7%，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0.6个百分点，利润总额3,002.9亿元，同比增长13.9%，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2.67个百分点，行业增速已扭转下降趋势，趋于稳定略有回升的态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四）行业周期性特点

相比其它行业，医药行业的发展不可避免的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但药品的使用事关生命、健康，需求刚性较强，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变化。随着老龄化加重、国民收入水平提高及健康意识增强，国民对医药产品的需求将持续推动医药行业未来的发展。

医药行业没有明显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但由于某些疾病的发生与气候条件变化密切相关，而且不同地区的经济发达程度、环境状况、医疗水平存在差异，因此不同地区、不同季节的疾病谱和用药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导致单种或某一类药品的消费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或区域性。

（五）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发展，实现了中药、化学药、生物制剂等多个医药子行业的产业覆盖。在心脑血管、骨科、感冒类等治疗领域实现产品结构多元化，并在所在药品市场治疗领域实现用药规模和成长性发展，目前已经形成较为完善的产品市场布局。公司核心重点产品注射用血塞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等在各自治疗领域均位居前列，在市场终端用药份额排名均名列前茅。

（六）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应对变化、转型变革，结合实际，制定了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围绕整体战略部署，布局上中下游业务，补充产品线，业务现已涵盖中药材种植、药品研发、生产、销售和配方颗粒等产业。

报告期内业绩驱动的主要因素是因为本公司通过科室推广会和参与地方学术会议等手段，加强专业化推广，提高临床品种的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

顺应国家对基药市场培育的政策，我公司重视和加强基药市场的维护和开拓，进一步拓展公司的基药品种在各地区的覆盖率。截止报告期末，已建成全国范围内 30 个省份（含直辖市）的零售渠道网络，直接合作商业 902 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覆盖 6000 余家，基层医疗机构覆盖 35000 余家。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优势

公司目前可生产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合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糖浆剂、口服溶液剂、煎膏剂等多个剂型，涉及心脑血管类、感冒类、骨折及骨质疏松类、免疫力增强剂类、护肝类等多个类别，拥有 43 个品种、62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其中 39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甲类品种 13 个，乙类品种 26 个），12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3 个独家生产品种，3 个国家二级中药保护品种。

公司重点产品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于 2005 年 5 月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项目”，先后获得黑龙江省高新技术产品、国家专利产品、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专利优秀奖。公司重点产品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于 2007 年 12 月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2016 年舒血宁注射液获得中国专利金奖和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公司生产的注射用血塞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临床优势明显，药理作用明确且应用广泛，产品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技术优势

通过实施技术创新、产权保护、高科技标准化等措施，不断提高企业的技术实力和主导产品的科技含量。企业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黑龙江省企

业技术中心”、“中药制剂重点实验室”、“博士后创新创业实践基地”，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以药效整体性为导向的数字制药关键技术及在注射用血塞通中的工业应用》项目因首次从分子水平证明中药多成分、多通路、多靶点的作用机制及开创性地在中药生产全程质量控制中实施测、管、控融合的数字化技术，荣获 2016 年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同时，公司主导品种舒血宁注射液《基于安全性研究建立舒血宁注射液质量标准控制体系》的项目获得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舒血宁注射液的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110258734.6）获得中国专利金奖；注射用血塞通的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010003434.9）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创造性地采取连续热回流提取、大孔树脂吸附、微波真空干燥、膜过滤、提取过程自动化控制、近红外光谱技术、指纹图谱谱系技术、工艺流程数字化等 10 余项国内、国际先进技术，应用于不同产品研发和生产的不同阶段，提升了产品的技术含量和质量。

设备设施方面，我公司一贯秉承“用一流设备造一流产品”的理念，配有气质联用、超高效液相、超临界萃取等研究、检验设备，为产品质量的保驾护航提供了有力保证。

3、质量优势

药品作为特殊商品，其质量至关重要，产品质量控制必须非常严格。公司为每个药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药品标准的公司内部质量控制标准，提高了药品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质量中心，下设理化检验室、仪器室、原辅料检验室、药理室、微生物检验室等，拥有理化、无菌、药理等检验能力。配备了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紫外分光光度计、红外光谱仪、超高效液相色谱仪、气质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质谱仪、薄层扫描仪等大型设备；配备了洁净检测室，无菌检验室、微生物检验室和培养室，配备隔离器、生物安全柜、超净工作台、培养箱、集菌仪等设备。

把质量建设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生命线。公司始终把全面、全员和全过程的质量管理理念作为企业发展的文化内涵，积极践行“一切为了人民健康”的企业使命。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与 GMP 质量管理体系融合，建立了基于风险预警防控的多级内控质量标准体系，严把物料入厂质量关、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关、产品放行控制关；运用近红外光谱和指纹图谱谱系技术，实现生产全过程在线精细化控制；嵌入互联网+，建立供应商管理评价系统、提取过程在线监测系统、网络色谱仪器检测系统。

公司药品生产严格按照 GMP 要求实施，目前所有剂型的生产车间均已通过了 GMP 认证。质量管理体系（QMS）、环境管理体系（EMS）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通过认证并有效运行。公司建立领先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实现“全程服务、全面服务、全优服务”。

4、研发优势

公司通过不断地探索实践，形成了以“自主研发与技术合作、技术引进并重”的机制，公司通过新产品研发与引进、企业兼并、技术引进及技术攻关等措施，多渠道储备新品种，多方位拓宽科技研发业务。建立“以政策为契机，以市场为导向，以项目为载体，以产业转化为目标”的先进的开放式的技术创新运作模式，产、学、研有机结合，打造集研发、设计、制造和系统集成于一体的创新型企业。

5、营销优势

（1）成熟的精细化招商及服务管理体系

公司始终坚持精细化招商的营销策略，将其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核心战略，以各级医疗终端开发、维护、管理为工作重心，以终端掌控为导向，不断梳理渠道，提升产品市场覆盖率。

通过提升业务人员的管理能力和服务意识，为客户提供完善的产品价格保护体系和产品售后服务体系，拥有先进的市场监督管理体系、市场信息动态收集体系和物流发货保障体系，为客户的市场开发管理提供先进的支持和保障。

（2）专业的学术推广管理体系

公司拥有产品策划、推广、终端等学术推广体系，拥有成熟的学术推广队伍，同时建立市场预警大数据管理系统，能够从产品的多个角度建立不同推广方式和模块体系，从而覆盖各类医疗终端，同时也对终端的医药从业人员进行良好宣传和产品普及教育。

6、品牌优势

公司不断致力于打造行业优势品牌及公众优秀品牌。将“多元健康产业集群·助力建设健康中国”作为“珍宝岛”品牌发展的崭新着力点。2016年度，公司品牌建设工作成果丰硕。公司率先在全国同行业内通过了品牌和售后服务评价双体系国家标准五星级认证；荣获亚洲品牌盛典“全国五一品牌建设奖创新力企业”荣誉称号；荣获黑龙江省首届品牌故事大赛金奖及“杰出品牌企业”荣誉称号。董事长方同华荣获2016中国上市公司领袖峰会“最佳董事长”荣誉称号。同时，公司独家赞助了“珍宝岛药业”杯鸡西兴凯湖中国汽车拉力锦标赛；举办了“珍宝岛之夜”奥地利维也纳新年音乐会。“珍宝岛”品牌的认知度及美誉度不断攀升，为将“珍宝岛”打造成为广受民众认可及喜爱的全民健康品牌奠定基础。

7、人才优势

为保障公司战略规划的有效落实，公司十分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通过整合猎头、咨询公司、行业协会、网络招聘、媒体、微信平台等招聘渠道，引进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前瞻性、经营思维、经验丰富的高素质、高学历人才；通过和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咨询公司、行业协会合作，引进一批有较强理论知识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顾问，同时通过合作也不断加强我公司科研人员实践能力和技术的提升，为人才的不断培养提供保障；通过创办内部珍宝岛商学院，致力于公司高端人才培养，以“为学以诚，为商以信”的顶层设计理念，倡导“工作学习化、学习工作化”的学习理念，用“工匠精神”打造企业管理型和实用型人才教育的“黄埔军校”。始终坚持“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用人理念，通过科学的人才测评工具选拔适合企业的优秀人才，让公司始终保持活力和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年政府财政对医疗卫生投入稳步增长，医药工业总体运行平稳，药品价格持续走低，商业流通增速放缓，行业监管、市场竞争、兼并重组加剧。中医药立法标志着“中医药振兴发展迎来天时、地利、人和的大好时机”。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以“稳”字当头，大力振兴实体经济，培育壮大新动能，抑制资产泡沫，防范金融风险。特别指出，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是党和政府治国理政的重要原则，对指导经济工作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91亿元，同比增长15.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0亿元，同比减少12.94%。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

（一）不断加强质量管理

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严格按照GMP要求抓生产、抓管理、抓落实。公司通过研发管理、临床研究、产品中试、新产品试制及质量控制等环节，充分保证了产品质量的可靠性、稳定性和先进性。公司始终采用GMP管理标准以及严格的质量标准控制药品质量，从物料到中间产品再到成品均严格把关。公司按照新版GMP要求建立了质量授权人（QP）制度（质量授权人负责承担产品放行的职责，确保每批已放行产品的生产、检验均符合相关法规、药品注册要求和质量标准，药品由质量授权人签名批准后方可放行），明确了各级人员的职责，从而保证药品质量。

（二）提高生产精细化管理、存货管理水平

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通过改进现有产品包材、引进新设备降低物料耗用和工艺细节优化，降低能源耗用方面，控制生产成本。进一步加大生产销售环节的管理，加强产销日常沟通，加大

生产销售协调会的召开频率，逐品种对接供货和市场需求，至 2016 年底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和注射用骨肽等主要产品与 2015 年底同期相比，都得到了有效的存货控制。

（三）获得多项荣誉奖项

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产品在市场上所处的领先地位，2016 年公司积极参与申报国家级、省级各类荣誉奖项。公司产品舒血宁注射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中国专利金奖”，“中国专利金奖”是业内的最高奖项，具有很高的权威性。同时，公司产品注射用血塞通获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舒血宁注射液获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并取得申报国家科技进步奖资格。公司年内还获得了“2016 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16 年中国创新力医药企业”、“2016 年最具科技创新力中药企业”等荣誉奖项，并顺利通过黑龙江省质量奖现场评审工作。

（四）不断提高商学院培训质量

珍宝岛商学院是企业人才培养的重要平台。2016 年珍宝岛商学院以“专业对口、以学致用”为指导原则，全面开展各层面的专业培训，不断增加企业培训的针对性、系统性和实效性。完成建立 140 位内部讲师的讲师库，并举办高管班（增质减量、会议管理、企业文化及质量文化再学习）、内部讲师班（TTT 讲师训练营）等多项培训活动。

（五）全力推进科技研发工作

2016 年公司全力推进科技研发工作，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各研发项目正在有序进行中。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获得 7 个化学药品临床批件（其中卡格列净品种，包括原料药及 4 个制剂规格），1 个中药补充申请临床批件，中药配方颗粒临床研究使用备案凭证。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不断丰富公司品种，增加公司产品储备，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择机推广上市。积极开展安全性再评价，公司产品注射用血塞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刺五加注射液、黄芪注射液、注射用骨肽都在正常推进中。

（六）全面实施企业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工作以企业战略发展规划为方向开展各项建设工作，引进了新技术，对网络、安全、计算资源、存储资源等 IT 基础设施进行了加固和共享，深化应用现有业务系统。引进国际最先进的 Vmware 等云计算信息化技术，提高数据利用率及分析能力；开展信息化安全隐患排查，降低安全风险；为最终建成智慧化工厂奠定坚实基础。

（七）医保目录增补工作

公司小儿热速清糖浆、复方苓兰口服液进入国家新的医保目录，为公司未来发展培育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八）加强招标管理工作

2016 年公司多措并举切实加强药品招标管理工作，严格依照招标相关法律法规做到合法投标。通过分析竞品、研读标书，各省分别制定不同投标策略，实行项目责任制，加强跟踪问效。公司主要产品均已在全省以合理价格中标，为市场营销工作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九）引进高潜质大学生作为储备力量

在人才培养方面，加强管培生的培养及定岗工作，年度新引进大学生一百余名。管培生、中层后备、高层后备人才培养过程涵盖了教育培训、个人提高、导师辅导、工作历练、见习培养、跨专业实践等方式，不仅加快了人才培养速度，更有利于复合型人才的成长。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91 亿元，同比增长 15.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10 亿元，同比减少 12.9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391,235,153.18	2,073,059,862.24	15.35
营业成本	848,514,780.90	454,151,015.35	86.84
销售费用	602,604,042.48	483,166,921.92	24.72
管理费用	388,790,538.93	363,966,163.68	6.82
财务费用	45,328,703.82	40,066,998.11	1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5,550.53	-323,895,033.93	10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60,295.01	-449,094,684.61	3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34,468.79	1,556,074,565.08	-90.86
研发支出	70,926,846.60	92,965,763.09	-23.7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1,896,225,886.23	423,134,327.41	77.69	-4.13	14.09	减少 3.56 个百分点
商业	492,637,989.60	423,658,386.61	14.00	427.61	410.98	增加 2.80 个百分点
合计	2,388,863,875.83	846,792,714.02	64.55	15.34	86.61	减少 13.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药制剂	1,562,462,911.82	346,852,249.27	77.80	-1.88	16.45	减少 3.49 个百分点
生物制剂	266,372,589.38	20,283,131.03	92.39	-17.19	-1.12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化学制剂	67,390,385.03	55,998,947.11	16.90	5.53	6.70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药品贸易	181,118,419.69	142,013,379.15	21.59	546.02	533.01	增加 1.61 个百分点

中药材贸易	311,519,569.91	281,645,007.46	9.59	376.80	365.71	增加 2.15 个百分点
合计	2,388,863,875.83	846,792,714.02	64.55	15.34	86.61	减少 13.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390,504,305.26	169,279,439.95	56.65	18.81	86.16	减少 15.69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322,303,352.86	103,991,521.58	67.73	-24.88	10.51	减少 10.34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586,910,156.33	219,684,147.05	62.57	32.67	213.29	减少 21.58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396,602,993.97	161,370,973.53	59.31	58.32	173.97	减少 17.18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250,914,610.25	53,450,406.82	78.70	15.69	55.14	减少 5.41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283,880,826.41	109,310,559.81	61.49	3.61	26.57	减少 6.99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57,747,630.75	29,705,665.28	81.17	21.60	57.13	减少 4.26 个百分点
合计	2,388,863,875.83	846,792,714.02	64.55	15.34	86.61	减少 13.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说明：

药品贸易及中药材贸易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上涨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药品贸易业务（医药商业、药品及中药材配送）的开展和中药材交易业务量提升所造成。

2、分地区情况说明：

东北地区和西南地区营业收入出现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1）东北地区：报告期内医药商业业务为公司新开展的业务，东北地区商业业务营业收入为 8,522.98 万元、占公司东北地区营业收入的 14.52%；且报告期内东北地区公司中药材销售业务量也大幅增长，2016 年东北地区中药材销售业务营业收入为 10,594.01 万元，同比增长 3,171.76%。（2）西南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中药材交易业务量在西南地区大幅增长，西南地区中药材交易业务营业收入为 10,362.15 万元、同比增长 12,324.50 倍，占西南地区营业收入 26.13%；并且报告期内新一轮药品集中采购中标价在四川省开始实施，公司主要产品注射用骨肽在四川省中标销售，以致西南地区销量有所提升。

分地区营业成本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药品贸易及中药材贸易相关业务的业务量大幅提升，营业收入同比上涨 427.61%；药品贸易及中药材贸易相关业务的毛利率相对较低，因此在该业务营业收入上涨的同时营业成本也随之大幅提高。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支）	销售量（万支）	库存量（万支）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8,342.61	9,395.58	1,693.26	-22.19	11.46	-39.14
舒血宁注射液	8,199.95	9,060.99	1,308.27	-24.46	-9.78	-40.74
注射用骨肽	3,870.96	4,045.11	1,322.28	-22.37	7.49	-11.98
合计	20,413.52	22,501.68	4,323.81	-23.15	1.19	-33.40

产销量情况说明

产量、库存比上年减少的原因：

2015 年因国家医改政策调整、医药市场环境变化、产品竞争格局改变等多重因素，上述产品的销售量出现下滑的情况，加之为 2016 年年假提前备货等因素，2015 年底成品存货略多。2016 年为加强应对医改政策调整等因素对销售市场的影响，生产加大了产量调控力度，在保证上述产品一定安全库存的基础上，大幅度减少产量，从而减少 2016 年底成品库存。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工业	原辅料及包材	260,122,630.48	61.48	246,829,457.26	66.56	5.39
	人工	45,369,094.69	10.72	38,300,726.14	10.33	18.45
	能源	37,467,626.51	8.85	33,276,202.36	8.97	12.60
	制造费用	80,174,975.73	18.95	52,458,122.11	14.14	52.84
	合计	423,134,327.41	100.00	370,864,507.87	100.00	14.09
商业	采购成本	423,658,386.61	100.00	82,911,228.12	100.00	410.98
合计		846,792,714.02	100.00	453,775,735.99	100.00	86.6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例 (%)
中药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229,802,583.91	54.31	210,997,624.01	56.89	8.91
	人工	31,440,034.03	7.43	25,889,983.64	6.98	21.44
	能源	28,369,901.00	6.70	23,374,387.87	6.30	21.37
	制造费用	57,239,730.33	13.53	37,603,885.31	10.14	52.22
生物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5,925,338.11	1.40	7,153,855.88	1.93	-17.17
	人工	4,517,620.24	1.07	3,851,239.58	1.04	17.30
	能源	2,524,967.56	0.60	3,695,899.15	1.00	-31.68
	制造费用	7,315,205.12	1.73	5,812,828.52	1.57	25.85
化学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24,394,708.47	5.77	28,677,977.38	7.73	-14.94
	人工	9,411,440.42	2.22	8,559,502.92	2.31	9.95
	能源	6,572,757.95	1.55	6,205,915.34	1.67	5.91
	制造费用	15,620,040.27	3.69	9,041,408.27	2.44	72.76
工业	合计	423,134,327.41	100.00	370,864,507.87	100.00	14.09
商业药品及药材	采购成本	423,658,386.61	100.00	82,911,228.12	100.00	410.98
	合计	846,792,714.02	100.00	453,775,735.99	100.00	86.6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制造费用增加说明：

主要系公司生产管理辅助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商业药品及药材成本上涨主要原因详见本报告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部分内容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1,428.7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1.5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3,004.0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3.6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602,604,042.48	483,166,921.92	24.72
管理费用	388,790,538.93	363,966,163.68	6.82

财务费用	45,328,703.82	40,066,998.11	13.13
------	---------------	---------------	-------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用无重大变化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0,926,846.6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70,926,846.6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2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7.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公司研发投入7,092.68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2.97%，占医药工业收入比例为3.74%。本公司及下属高新技术企业的子公司，在本报告期的研发投入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比例的要求。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5,550.53	-323,895,033.93	104.89	主要系本年销售增长使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60,295.01	-449,094,684.61	32.18	主要系购买、收回理财产品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34,468.79	1,556,074,565.08	-90.86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说明：

主要系公司为了顺应市场形势变化，对部分商业公司增加授信发货，同时公司新增商业配送业务形成应收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178,172,969.52	18.35	1,701,404,562.78	28.60	-30.75
应收票据	494,661,355.65	7.71	469,873,666.96	7.90	5.28
应收账款	556,600,252.48	8.67	237,391,878.25	3.99	134.46
预付款项	77,913,707.66	1.21	130,559,555.66	2.19	-40.32
其他应收款	164,164,447.53	2.56	74,936,707.98	1.26	119.07
存货	1,387,317,946.06	21.61	1,378,434,517.46	23.17	0.64
其他流动资产	542,307,959.43	8.45	246,340,494.31	4.14	120.15
发放贷款及垫款	75,954,879.68	1.18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0.93	61,000,000.00	1.03	-1.64
固定资产净值	1,121,696,745.46	17.47	1,142,078,537.27	19.20	-1.78
在建工程	221,316,429.66	3.45	175,478,320.46	2.95	26.12
无形资产	217,397,383.55	3.39	174,427,345.85	2.93	24.63
商誉	17,365,338.34	0.27	17,365,338.34	0.29	0.00
长期待摊费用	54,704,875.70	0.85	47,232,791.35	0.79	1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696,613.17	1.74	93,151,213.90	1.57	19.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718,541.56	2.15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1,430,000,000.00	22.28	1,032,300,000.00	17.35	38.53
应付票据	26,432,976.23	0.41	10,024,738.18	0.17	163.68
应付账款	137,436,341.87	2.14	171,531,322.14	2.88	-19.88
预收款项	140,479,794.98	2.19	179,905,063.58	3.02	-21.91
应付职工薪酬	10,201,805.22	0.16	14,752,052.61	0.25	-30.84
应交税费	89,546,287.82	1.40	157,297,628.32	2.64	-43.07
应付利息	1,643,333.34	0.03	1,349,027.77	0.02	21.82
其他应付款	128,868,901.26	2.01	242,782,932.12	4.08	-46.92
递延收益	147,751,362.17	2.30	148,538,544.98	2.50	-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9,629,747.27	0.16	-100.00

其他说明**1、货币资金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降低主要系 2016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 3.96 亿元及分配股利 2.12 亿元。

2、应收账款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为了顺应市场形势变化，对部分商业公司增加授信发货，同时公司新增商业配送业务形成应收所致。

3、其他应收款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增长主要系 2016 年新增磐石人民医院备用金 0.46 亿元及对原控股子公司金九药业其他应收款 0.41 亿元。

4、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增长主要系 2016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 3.96 亿元所致。

5、发放贷款及垫款说明：

报告期同比增长主要系 2016 年公司新开展贷款业务所致。

6、短期借款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新增贷款所致。

7、应付票据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增加对供应商的票据结算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降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出售控股子公司金九药业所致。

9、应交税费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季度预缴所得税所致。

10、其他应付款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降低主要系公司偿还供应商欠款所致。

11、递延所得税负债说明：

报告期内同比降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出售控股子公司金九药业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22,055.3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3,679,455.78	质押用于出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40,001,511.15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随着医疗保健需求的不断增长,医药制造行业一直处于持续、稳定、快速的发展阶段。2011-2015 年十二五期间,中国医药经济各项宏观指标增长趋势均不同程度放缓,持缓慢增

长态势；医药行业进入十三五初期，2016年1-9月医药经济各项指标增长态势均有所回升，高于国家整体经济增长。

“十三五”规划首次将健康中国纳入国家战略，从长期看，受益于医疗消费升级、医疗领域体制改革提速和国内医药技术创新与国际逐步接轨等因素，医药行业将持续保持增长。但面对公立医院改革、药品招标降价、医药临床试验整顿、两票制推行、营改增实施等政策压力，医药行业收入增速和利润增速放缓已成为常态，细分行业加速分化，将促进医药企业通过新技术、新模式和新市场需求发展突破。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如下：

①化学原料药

近年来，受国内抗生素限用、出口市场低迷及国家对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等因素影响，原料药行业增速持续下降，生产企业面临产品降价和成本增加的双重压力。

②化学制剂

近年来，受限抗、药品招标和医保控费等影响，化学制剂行业收入和利润增速持续放缓。国内化学制剂生产企业较多，竞争激烈，而创新药、高壁垒的仿制药由于竞争压力小且受到国家政策持续支持，未来将成为行业发展方向及重要利润来源。

③中药

2012年之前，中药行业受国家实施中药现代化及新医改推动等因素影响，一度保持高速增长。随着医保控费和药品招标等政策不断深入，自2012年开始，中药行业增长速度有所放缓。中药细分产品方面，中药独家注射剂、颗粒剂以及特色中成药产品市场集中度高，相关企业可以享受高定价优势；其它传统中成药产品生产厂家多，质量标准不规范，市场呈现无序竞争状态。

④生物制剂

生物制剂是我国医药工业快速发展的生力军，“十一五”期间复合增长率在30%以上，“十二五”期间，行业整体增速放缓，但细分的高端生物药未来仍处在高速增长阶段。生物制剂细分产品方面，血液类制品受原料来源影响，市场垄断性强；高端生物药研发周期长，研发投入大，国内市场仍以进口药品为主；中低端生物制剂的生产厂家多，行业竞争较激烈。

⑤保健品

近年来，现代人生活节奏的越来越快，亚健康人群比例不断提高，伴随着人们保健意识的增强，当前保健品市场增长速度较快，市场潜力巨大。根据欧睿数据显示，中国膳食补充剂2015年零售市场规模接近1100亿，在2001-2015年复合增速超过10%，未来仍将保持较高增速。但我国保健品市场上品牌众多，市场竞争激烈，产品同质化严重。2016年CFDA公布第22号令《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以规范和加强保健食品注册备案管理工作，对保健食品产品注册与备案管理提出了新模式和新要求。随着CFDA对保健品市场监管的不断深入，市场秩序将得到有效净化，行业集中度也将显著提高。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子行业	产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是否医保品种	是否基本药物目录品种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是否处方药

中药	注射用血塞通 (冻干)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及脑血管疾病后遗症、胸痹心痛，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属瘀血阻滞证者	医保甲类	是	否	是
	舒血宁注射液	扩张血管，改善微循环。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冠心病，心绞痛，脑栓塞，脑血管痉挛等	医保乙类	否	否	是
生物制剂	注射用骨肽	用于促进骨折愈合，也可用于增生性骨关节疾病及风湿、类风湿关节炎等临床症状改善	否	否	否	是

注：以上药（产）品指占公司最近一期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 10% 以上的药（产）品。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销量单位：万支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无①	否	8,342.61	9,395.58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舒血宁注射液	无①	否	8,199.95	9,060.99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	注射用骨肽	化药 5 类②	否	3,870.96	4,045.11

以上药（产）品指占公司最近一期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 10% 以上的药（产）品。

注 1：①为公司老产品，申报生产时间较早，现无法确定产品注册分类。

注 2：②为早期申报生产时的注册分类，不同于现行 2007 年新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中药品注册分类标准。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进入医保目录的药（产）品情况

归属类别	药品名称	剂型	国家医保分类（2017 年）	是否为独家品种
中成药	复方芩兰口服液	口服液	乙类	是
中成药	小儿热速清糖浆	口服液	乙类	否

报告期内退出医保目录的药（产）品情况

通用名	规格	省份	原医保类别
利福平胶囊	0.15g	国家	甲
注射用苦参素	0.2g	国家	乙

注：因 2017 年 2 月国家新版医保目录出台产生如上变化

报告期内基药目录未调整，无新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的主要药（产）品。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商标名称	商标标样	商标类别	驰、著名情况	持有单位	使用商品
珍宝岛		5	驰名商标 著名商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血塞通（冻干）、注射用骨肽、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等
欣脑泰		5	著名商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杏雪		5	著名商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舒血宁注射液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化药在研产品 19 个，其中一类新药 3 个。1 个原料药、3 个制剂（6 个规格）获得临床批件，1 个中药补充申请获得临床批件，中药配方颗粒获得省内临床研究使用备案。研发主要领域包括：抗生素、抗肿瘤、心脑血管、糖尿病、消化系统等。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刺五加注射液	739.35	739.35	0.00	0.31	0.87	602.47
配方颗粒	662.62	662.62	0.00	0.28	0.78	113.71
舒血宁注射液	612.52	612.52	0.00	0.26	0.72	61.65
依鲁替尼	299.59	299.59	0.00	0.12	0.36	257.80
注射用骨肽	254.03	254.03	0.00	0.10	0.30	204.34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昆药集团	9,919.57	1.94	2.75
华润双鹤	17,164.18	3.12	2.44
以岭药业	23,971.16	6.27	4.50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7,018.3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7,092.68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65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正处于中国药品质量整体提升的一个转型过渡期，在药品行业整治的延续背景下，国家对药品相关配套法律法规和指导原则正不断出台更新，加以完善。使整个行业都审时度势，对研发的立项和投入都比较审慎和全面评估。我公司目前整体研发费用投入暂时处于行业中等，属合理范围内。2016 年研发整体投入中药的研发投入相对减缓，化药的投入相对高于前期，提高较大。如此研发策略，也是基于行业整体研发趋势，以及政策管控范畴，有利于提高研发的立项和批准的科学决策，适应临床需求，避免资源浪费和盲目研发，降低投资风险。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药(产)品 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 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 投入	已申报的厂 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 仿制厂家数量
注射用血 塞通安评	安全性再 评价项目。	研究阶段	临床前、临 床研究	2,652	0	不适用
羟乙基淀 粉 130/0.4 电解质注 射液	四类化药 仿制，用于 治疗和预 防血容量 不足，预存 式自体输 血和/或急 性等容血 液稀释。	药学研究	稳定性研 究	1,535	1	1
穿心莲内 酯改构物	一类新药， 用于抗炎 抗病毒。	临床前候选 化合物研究	化合物筛 选	1,225	0	0
舒血宁注 射液安评	安全性再 评价项目。	研究阶段	临床前、临 床研究	1,203	0	不适用
AKT 抑制 剂	一类新药， 抗癌。	临床前候选 化合物研究	化合物筛 选	900	0	0
泛-FGFR 激酶抑制 剂	一类新药， 治疗肝癌。	临床前候选 化合物研究	化合物筛 选	900	0	0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未来长期发展需要,公司在已有项目的基础上,报告期内又加大了抗肿瘤、心脑血管、糖尿病,神经精神类等方面药品的研发,不断充实产品储备,通过产品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长期竞争力。

新药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此外,随着国家药审改革的变化,化药申报注册分类改革政策的实施,化药、中药领域的审核门槛不断提高。研发国外上市原研制剂,存在原研制剂购买难及质量一致性研究结果和临床研究的一致性风险;创新药存在研发成本投资高,临床研究及技术失败的风险;产品二次开发的市场价值小于投入成本预期。因此,公司将及时关注药审政策的变化,加强研发项目的管控力度,减少不确定因素影响,从而降低研发风险,保证研发产品的顺利上市销售。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获得7个化学药品临床批件(其中卡格列净品种,包括原料药及4个制剂规格),1个中药补充申请临床批件,中药配方颗粒临床研究使用备案凭证。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不断丰富公司产品品种,增加公司产品储备,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择机推广上市。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1	厄贝沙坦氢氯噻嗪片	2016年3月1日获得临床批件,批件号:2016L01828。
2	盐酸莫西沙星片	2016年10月19日获得临床批件,批件号:2016L09207。
3	卡格列净原料药	2016年7月25日获得临床批件,批件号:2016L06552。
4	复方卡格列净二甲双胍制剂	分别于2016年7月25日及8月3日获得临床批件,批件号:2016L06574、2016L06575、2016L07189、2016L07190。
5	注射用血塞通增加适应症	2016年9月29日获得临床批件,批件号:2016B01750。
6	配方颗粒研究项目	2016年12月2日获得黑龙江省中药配方颗粒临床研究使用备案凭证。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目标
1	厄贝沙坦氢氯噻嗪片	1、6月完成正式试验受试者招募及血样采集。 2、12月获得BE临床试验报告。 3、12月完成全套申报资料整理。

2	羟乙基淀粉 130/0.4 电解质注射液	1、9 月完成包材相容性试验及稳定性考察。 2、9 月完成药品加速 6 个月和长期 12 个月稳定性试验。 3、10 月完成药品及包材关联申报资料审核。 4、12 月完成药品注册申报。
3	卡格列净原料及其制剂	1、9 月完成制剂中试交接。 2、12 月通过伦理审批。
4	瑞舒伐他汀钙片	1、3 月完成中试交接。 2、10 月完成 BE 备案。
5	2 个一致性评价品种	1、8 月完成中试交接。 2、12 月完成伦理审批。
6	其他	继续筛选适合品种进行研发。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	26,597.68	1,849.92	93.04	-16.89	-5.90	-0.82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3,164.98	3,642.65	-15.09	105.41	184.08	-31.87
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	4,349.94	4,821.00	-10.83	15.23	26.20	-9.63
全身用抗感染药物	6,522.01	5,411.04	17.03	4.90	5.55	-0.52
神经系统药物	60.82	185.54	-205.07	-70.31	63.62	-249.71
神经系统药物（脑血管药物）	173.95	103.83	40.31	35.42	32.54	1.29
消化系统疾病药物	12.87	12.01	6.68	42.18	-22.03	76.92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148,740.35	26,287.45	82.33	-3.36	6.49	-1.63
药品贸易	181,118,419.69	142,013,379.15	21.59	546.02	533.01	1.61

中药材贸易	311,519,569.91	281,645,007.46	9.59	376.80	365.71	2.15
合计	238,886.39	84,679.27	64.55	15.34	86.61	-13.54

2016 年同行业毛利率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营业收入（万元）	医药工业毛利率（%）	整体毛利率（%）
600535	天士力	1,394,549.70	72.83	36.51
600664	哈药股份	1,412,688.60	55.46	26.44
600085	同仁堂	1,209,074.01	50.94	45.98

注：：以上同行业企业在2016年度年报中按药品的主要治疗领域划分类别存在差异，因此公司无法依据主要治疗领域进行毛利率对比分析。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我公司以心脑血管疾病药物和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为主要产品，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生产药品营业收入的 92.47%；其他治疗领域产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占公司生产产品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比例和基数较小，即使较小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变化与上年同治疗领域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相比都会产生较大变化幅度。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顺应行业政策趋势，快速反应，调整经营模式及营销战略，结合产品特点，对主营产品种进行了渠道细分及模式整合，缩减销售中间环节，加大产品学术推广力度，通过营销团队工作进一步向终端下沉，面向终端开展多种形式的学术推广活动，促进产品销量提升，确保产品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

依据主营产品特点及渠道细分战略，公司经营销售主要由以下模式构成：

1、经销商分销模式：

公司普药品种采用经销商分销模式进行销售。如血塞通注射液、黄芪注射液、注射用炎琥宁、双黄连口服液等上市时间比较长，市场价格较低，市场认知度较高的品种，其主要销售终端在于诊所及药店，扩大产品销量的关键在于增加第三终端诊所及药店的开发及产品覆盖率，通过营销团队管理及合作商业公司的下沉，与直接操作终端的分销商业进行合作，增加合作商业客户数量，扩大终端开发及覆盖率，从而实现产品销售提升和增长。

2、招商代理模式：

公司主要品种采用招商代理模式进行销售。如注射用血塞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等，上述品种属招标定价产品，主要销售终端在于等级医院，通过与各地终端开发、学术推广、维护上量能力较强的代理商业公司合作，可以实现医院终端的快速开发及覆盖，同时通过整合区域商业渠道，减少销售中间环节，组建学术推广团队，加强产品学术推广力度，配合代理商业公司开展各种类型的学术活动，提升产品品牌认知度及售后服务品质，促进终端的客户维护及销售上量。

3、终端自营模式：

公司对适应症范围广、独家或具备一定市场竞争优势的品种进行整合，采用终端自营模式进行销售，如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小儿热速清糖浆、灵芪加口服液等，上述品种均为口服制剂，且均具备较好的适应症范围及市场竞争优势，适合于对医院、连锁药店等各级终端进行精耕细作，公司在产品资源整合的基础上，进一步进行终端细分，通过公司整合配送商业渠道，组建自营推广队伍，优化销售环节，实现企业对终端的直接掌控，整合公司学术推广及售后服务资源，全力推进学术推广、维护增量，战略性打造企业学术品牌并塑造品牌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增长。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支 货币单位：元

主要药（产）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200mg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20.14 至 38.98	7,296
400mg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34.25 至 67.82	1,838
2ml 舒血宁注射液	7.64 至 12.76	5,636
5ml 舒血宁注射液	13.5 至 30.7	5,402
10mg 注射用骨肽	19.72 至 22.78	3,558

注：由于 2016 年第四季度各类数据库暂未更新。以上产品医院采购量根据 1600 家样本医院采购数据库 2016 年 1-9 月采购数据预测放大后得出。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会务费	20,768.74	34.46
工资及福利费	5,441.04	9.03
差旅费	4,601.08	7.64
运输邮寄费	1,586.34	2.63
广告宣传费	26,820.75	44.51
办公费	242.20	0.40
招待费	552.04	0.92
其他	248.21	0.41
合计	60,260.40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昆药集团	118,311.92	23.20
华润双鹤	131,771.55	23.98
以岭药业	143,405.28	37.54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131,162.9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60,260.40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25.20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审时度势的原则，积极不断的探索适合公司发展的投资项目，并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不断调整、完善子公司结构；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进行了以下对外股权投资：

对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 3,200 万元增至 40,000 万元，增资 36,800 万元。

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营业务：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医药信息咨询；接受委托从事企业市场调查。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出资成立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哈珍宝持有该公司 95% 的股权。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磐石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主营业务：中药材种植、购销等其他经营。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文山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业务：中药材种植并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农副产品购销等其他经营。

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主营业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医疗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翻译服务；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珍宝岛中药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元；主营业务：批发药品、零售药品；销售兽药；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设计；销售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肥、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销售机械设备、花卉；自然科学研究；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农业机械设备；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翻译服务；医学研究（不含诊疗活动）；出租商业用房；绿化管理；工程咨询；旅游资源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兽药、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批发药品、零售药品、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医药制造企业，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该公司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大容量注射剂；食品经营、销售：医疗器械。截至报告期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00,203.30 万元，较期初增长-9.15%；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64,570.05 万元，较期初增长 144.37%；营业收入 75,394.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46.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6.30%。

2、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医药销售企业，注册资本 5,000 万元，该公司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批发：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经营：II 类医疗器械、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I 类医疗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医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截至报告期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57,856.02 万元，较期初增长-44.45%；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3,073.62 万元，较期初增长-42.24%；营业收入 54,434.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01%；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248.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7.51%。

3、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医药贸易企业，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该公司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精神药品（限第二类）、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批发（按许可证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经营）；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农副产品购销；日用百货、化妆品批发零售；保健食品、医疗用毒性药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95,516.77 万元，较期初增长 31.41%；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52,259.46 万元，较期初增长 6.33%；营业收入 128,867.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1.91%；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109.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9.0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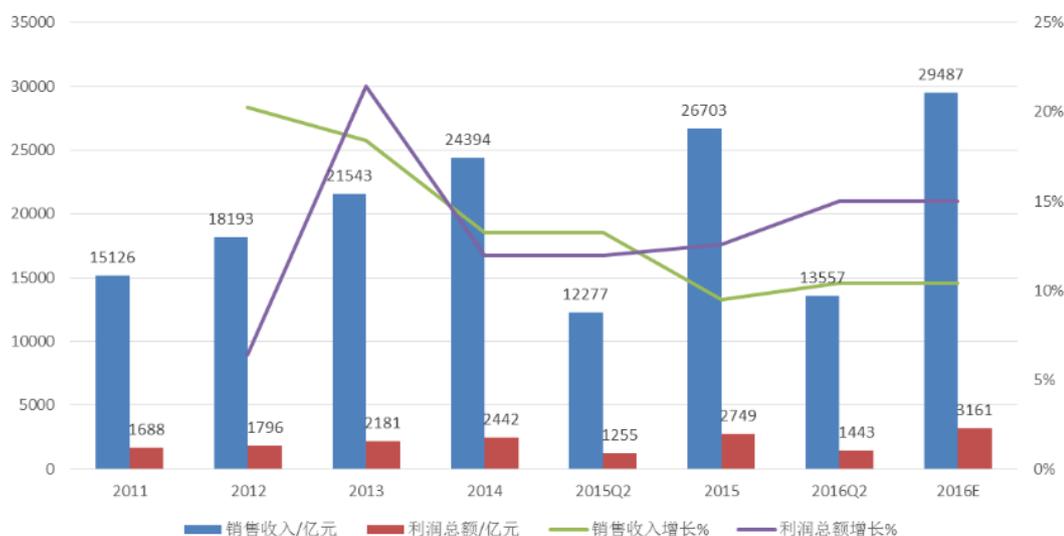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医药行业逐步回暖，中药领域迎来政策利好

2016 年是医药行业接受“供给侧改革”考验的攻坚一年，从研发、生产、再到流通、终端等产业链各个环节都经历了政策的冲刷。而从医药行业的本年度整体的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变化趋势来看，医药行业正逐步摆脱此前几年的增速放缓状态，开始逐渐恢复常态，行业回暖可期。

图表 1 近年医药工业销售收入及利润总额



注：数据来源南方所医药经济信息

公司所在的中药子领域受到医保控费下招标降价、医院终端药占比销售政策改革、辅助用药管理加强等因素影响，行业调整仍在继续。不过，未来随着国家对中医药鼓励政策的进一步出台和落实，中药领域有望逐步复苏。

图表 2：公司所在行业存在重大利好的政策示例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政策要点
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 (2016-2030 年)	国务院办公厅	到 2020 年，实现人人基本享有中医药服务，中医药产业成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之一；中药工业总产值占医药工业总产值 30% 以上；
中医药“一带一路”发展规划 (2016-2020 年)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发改委	支持 100 种成熟中药产品已药品、保健品、功能食品等多种方式在沿线国际注册；建设以中医药文化传播和体验为主题，融合医疗、养生、康复、养老、文化传播、商务会展、中药材科考与旅游为一体的示范区；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发改委	涉及战略性新兴产业五大领域八个产业，40 个重点方向下的 174 个子方向，近 4000 项细分产品和服务。其中医药大健康包括现代中药等关键产品和服务；
2017 年卫生计生工作要点	卫计委	推动中西医并重发展，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开展“中医中药中国行——中医药健康文化推进行动”，支持中医药文化产品开发。

2. 高产品质量、产业链一体化优势、研发创新能力，成为医药企业核心竞争力

(1) 质量驱动行业门槛持续提升

从中国制药行业各个细分领域近年来的规模利润增速水平来看，中医药行业一直保持强劲的吸引力，同时也吸引大量企业参与竞争，造成整个行业出现质量水平不高、重复建设现象严重的诸多问题。有鉴于此，国家政策监管层从十二五开始，连续两个五年计划出台《国家药品安全规

划》。其中最新出台的《“十三五”国家药品安全规划》明确指出，参照国际先进水平编制中国药典，制定处于国际主导地位的中药材标准，十三五期间建立中药民族药标准 1100 个，建立中药注射剂、中药材检验检测数据库等。从研发、生产、流通、使用环节“全过程管理、全行业提升”药品质量。

公司一直将药品质量作为企业“立业之本、发展之基”。上线运行网络版色谱数据管理系统，降低数据安全性风险。系统的上线提高了生产公司检验电子数据规范性及安全性管理，确保符合数据完整性的监管要求，同时利用系统的上线方式降低历史数据的审计风险。

(2) 产业链一体化保证中成药企业广阔的发展前景

中成药产品质量除了自身高标准要求外，上游中药材、中药饮片的质量起着至关重要的影响。上游中药材价格波动、重金属和农药超标等因素都会影响成药生产，因此中成药企业对上游中药材的延伸，不只是出于产品质量的考虑，也是响应国家对于中医药标准化、信息化、质量要求的号召，通过生产企业先进的管理理念对上游中药材种植、中药饮片加工等环节进行辐射，做到源头可控。

与此同时，随着人们对于健康管理、自我药疗需求的持续增长，中医“未病先防”、“已病防变”和“瘥后防复”的“治未病”理念在基层常见病、慢性病的预防、调养和康复方面价值凸显。而中医全科特色又与分级诊疗、强化基层医疗水平能力的国家政策契合。对于既有上游中药材种植，又有中药工业业务的中成药企业，拓展下游中医诊疗业务，不仅是对现有业务的补充，形成较好的一体化协同作用，更可以依托产品优势，向广阔的医疗产业大举进军。

我公司早在 2014 年就确立了大力发展大健康产业作为企业未来发展崭新助力，并不断提升团队建设与科技研发能力，致力于形成全面、完备的健康产业链模式。医药商业方面，计划全面开展药品、中药饮片集配业务，成为企业新的利润增长点；开展以省会、地市中医院为重点的中药房托管，融入智慧中药房理念。同时，以智慧中药房为切入点，通过为医院提供增值服务、为患者提供便捷服务，获得目标中医院的中药房托管权。在药品集中配送、药房托管、智慧中药房项目开展同时，开展县级人民医院以上院内、比邻药房建设、推广和经营。

(3) 研发创新为企业长远发展保驾护航

十二五以来，国家针对重大疾病围绕产业链部署研发链，全国获批 24 个 1 类新药，建成各类平台近 300 个，突破核心关键技术 50 余项，国家支持创新孵化基地 60 余个，经费总投入 71.9 亿元。从 2015 年开始，国家层面对注册审批方面就打出“组合拳”，临床数据核查+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加快审评审批，理清注册渠道。同时，也为创新药开启“方便”之门。《十三五纲要》明确提出，已上市创新药和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创新药物优先列入医保目录。

我公司研发战略遵循“改、买、研、联”四字指导原则，通过与著名科研机构、院校的不断深入合作建立完善的研发体系。产品类型涵盖中成药、化学药、生物药三大类型的创新药、高品质仿制药和现代中药，公司拟在未来一段时间里积极探索拓展海外创新性研发项目，以最终形成全球多中心、多领域的研发体系。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产业集群化、产品系列化、技术现代化、市场国际化”的发展方向。今后五年的产业布局定位在制药工业、科技研发、医药商业、药材贸易等领域；以制药工业为基础，以科技研发为先导，以医药商业为引领，在此基础上发展药材贸易、健康产业作为后发强劲动力；将公司发展成为集科、工、贸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特大型、国际化医药产业集团。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司要以国家大力扶持大健康产业发展的政策导向为契机，以战略思想为统领，以资本扩张为纽带，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以体制机制创新为突破，紧紧围绕效益和发展这个硬道理，重点在市场营销模式变革、创新激励机制、加快新业务拓展及产品引进等方面推进。

1. 持续推进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工作

结合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趋势和管理层战略构想，以战略纲要为最高战略思想，统筹全局、分步实施，业务层与职能层全员，共同推进战略规划的编制和落地执行。聘请内外部专家团队，采取战略论证会、专家研讨会形式，科学把关，以全员宣贯、全员参与、全员考核的形式切实提高公司整体战略管控意识，保证战略落地。

2.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全面推进企业体制机制变革，进一步下放管理权限，继续强化总经理负责制、总部战略财务管控目标。明确职能定位，捋顺公司间投资关系和管理关系，进行组织变革、机制调整，进一步简政放权。

3. 建立市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理体系

建立市场信息追溯网络化管理系统，完成网络平台建设，实现各分公司市场信息在线上报、处置、追溯、管理、催办功能，同时实现股份公司、生产公司数据共享、查询、分析归档功能，做到风险可控、奖罚分明，提高主动监测、事件处置等管理能力，做到实时监管，信息化管理。

4. 开创市场营销新局面

以现有拳头产品、营销团队、代理商网络资源、产能优势为依托，以新品种引进、重点产品二次开发为出发点，以商务自控、政府事务、学术推广、财务管控为四大保障平台，以人事、物流、行政为三大服务体系，全力打造一个珍宝岛药品版块“全终端全模式”。

5. 加大科技研发力度

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研发职能战略要求，构建涵盖现代中成药、高品质化学药、创新性生物药，针剂+口服、原料+制剂的大领域、全品种的研发格局雏形。持续推进新品开发、经典名方开发、产品引进、技术转化等研发工作有序开展。

6. 建立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人才梯队

依据《珍宝岛干部管理规定》“过五关”相关要求结合任职资格完成各层级人才及后备人才培养关键能力项。完成人才培养及梯队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及报批工作。依据公司人才培养目标，完成2017年梯队人才初选、人员公示、集中培训、季度考评、自主学习实践阶段、年度考评等工作，重点打造珍宝岛干部“开展工作坊”、“内部课程开发及讲授”、“项目管理”等能力，提升干部综合管理水平。

7. 持续深化医药商业配送

设立商业集团总部实体公司，全面布局黑龙江、安徽等多地的集中配送市场，以县级医院配送为起点，依次开展商业公司配送工作，并深入挖掘公司所在区域及周边各类医疗机构药品集配项目，逐步辐射其他地区，构建珍宝岛集中配送商业集群。

8. 加强并购合作投资

公司坚持“内生性增长与外延式扩展相结合”的成长模式，依托上市公司资本实力和杠杆效应，通过并购合作等多种手段，对产品、渠道、终端资源进行快速获取，以医药同行业项目为切入点，通过实际运作，逐步探索形成投资思路，打造企业并购团队。

9. 强化企业文化理念与核心价值观宣贯

通过对企业文化理念体系的重新架构及完善，形成契合企业发展形势并能有效贯彻实施的体系内容。通过组织、统筹开展涵盖公司全系统的企业文化理念及核心价值观等内容宣贯，达到全员对文化体系及核心价值观解读内容的全面认知及理解。

10. 加强项目标准化建设

制定项目后评估标准，为改善投资决策，提高投资效益提供依据；提高工作效率、规范项目管理，科学评价项目团队管理水平。采取组织制定各项目计划书，优化施工方案、统一标准，权限下放，重点项目加大巡查力度的策略，最大限度减少由于项目目标改变对项目年度计划的影响。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是人类用于预防、治疗、诊断疾病的特殊商品，药品本身的质量及正确使用，关系到社会公众的生命健康。虽然我国药品监管部门一贯高度重视药品安全监管，多年来以强化药品安全监管、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为目标，逐步建立了药品安全监管体制，监督提高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但近年来药品安全事故仍时有发生。如果本公司生产中发生药品安全事件，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如果中药行业其他公司发生药品安全事件，也会对本公司造成影响。若国家提高药品质量标准，可能相应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

规避机制

为避免出现药品安全问题，公司加大了药品整个生命周期内各环节研究和控制力度，截至本报告发布之前，公司没有发生过影响恶劣的重大药品安全问题。

面对以上各种因素造成的风险，公司在密切关注政策变化的同时，不断加强政策的解读与分析能力，结合实际情况调整经营策略；研究市场趋势，适应市场需求；完善研发体系建设，降低研发风险；对工艺进行改革与创新，降低产品成本；增强各类风险防控，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公司注重对行业政策法规的系统梳理和研究，对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进行持续学习，系统解读，及时更新，并对员工进行培训，确保公司整体运营符合国家法规要求。

2、产品技术更新风险

企业要保持长期持久的生命力和发展动力，必须要进行技术更新与新药研发。但新药研发，面临的障碍也很多。我公司长期以来一直在加大产品和技术研发上的投入，且拥有一定的优势，但公司客观上仍存在产品和技术被赶超或被淘汰的风险。

(1) 技术更新风险

国家对已有产品的技术更新、技术变更研究的审评工作要求进一步提高，与新药研发的流程及技术指导原则相似，同样具有高投入、高风险、周期长等特点。产品生命周期的风险将可能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甚至大大缩短部分产品的生命周期。国家颁布的质量一致性评价政策及相关指导原则，给公司的已有产品带来一定风险。一致性评价工作投入高，时限短，临床研究资源相对缺乏，同类品种数量相对较多，需要在国家规定时限内完成质量一致性评价申报工作。

(2) 药品研发技术风险

新药研发存在高投入、高风险、周期长等特点，其生命周期受药品的疗效、副作用、人体耐药性以及新一代产品面市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产品生命周期的风险将可能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甚至大大缩短部分产品的生命周期。

目前，公司自身研发实力尚处于成长期，新药研发存在诸多不确定性。从实验室研究到新药上市是一个漫长的历程，要经过合成提取、生物筛选、药理、毒理等临床前试验、制剂处方及稳定性试验、生物利用度测试和放大试验等一系列过程，还需要经历人体临床试验、注册上市和售后监督等诸多复杂环节，如此复杂的过程会出现许多令人无法预料的情况，每一个阶段都有可能失败，一旦企业开发失败，前期投入就会发生损失。公司面临着较大的药品技术研发的风险。

近年来，国家频繁推出药品研发相关政策，对新药的研发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化，为公司的新药研发带来一定风险。尤其，药品经常出现扎堆申报，集中审评的行业常态，导致新药品审批

技术严控，投入市场将导致市场竞争的加剧。同时，药品上市后的推广也会受到国家法规、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以及竞争强度等因素的影响，导致新药上市后收入不能达到预期，使公司面临新产品经营风险。

(3) 行业政策风险，药品注册监管政策密集出台，政府部门先后发布临床自查相关公告、《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等具体药品审批改革文件。相关政策的实施将通过临床试验自查项目初步缓解目前审批申报中低水平重复申报严重的现象，通过改革药品分类办法优化研发及注册审评流程，通过逐步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促进仿制药质量提升，通过试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及鼓励临床急需品种开发等激励措施引导创新药开发。从长远看，新的监管政策及具体细则实施后，药品排队时间大大缩短，医药企业审评速度有望得到提升；同时，随着药品质量审批审评标准提升，临床试验质量管理加强，仿制药质量升级推进，将进一步加大医药企业研发成本和风险。

规避机制

在上述风险存在的同时，也存在机遇的研发背景下，公司做好立项筛选评价，立项前期聘请专家，并借助各种平台资源，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开展充分调研；坚持“质量源于设计”的研发理念，合理设计研究方案，科学开展研究，定期开展阶段性总结评价，及时完善调整试验方案。并及时掌握行业政策发展动态，及时调整研发策略，使药品在研发期间确保其过程的科学性、真实性与合规性，尤其加强临床试验监管，确保药品上市后临床使用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3、采购风险

市场价格波动对采购成本的影响：由于国家政策及各行业环保生产要求，各能源、上游原材料及物流运输价格大幅上涨，将大幅增加公司的采购成本。

应对措施：通过对市场的动态价格科学的分析，合理储备生产各类物资，对大宗的物资进行战略储备，有效的降低了由于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采购成本的影响。对主要的中药材三七采取了在产地建立起种植公司的模式，在市场价格处于高位波动时，既能满足内需又能降低了生产加工成本。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已经 201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执行完毕，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6 年	0	1.81	0	153,697,960.00	509,560,904.81	30.16
2015 年	0	5	10	212,290,000.00	585,305,007.62	36.27
2014 年	0	5.56	0	200,000,000.00	477,300,085.31	41.90
2013 年	0	1.11	0	40,000,000.00	436,904,115.64	9.16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虎林创达 虎林龙鹏	<p>1、在虎林创达持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如因公司经济原因确需减持的，除履行本次公开发发行中作出的各种锁定和限售承诺外，在二级市场进行减持还需要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即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时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的 20%。</p> <p>2、在虎林龙鹏持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如因公司经济原因确需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额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中心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的 20%。除履行本次公开发发行中作出的各种锁定和限售承诺外，持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在二级市场进行减持还需要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即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p> <p>3、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2014 年 3 月 15 日 虎林创达期限： 2018 年 4 月 24 日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 虎林龙鹏期限： 2016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虎林创达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价。</p> <p>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p>	2014 年 3 月 15 日 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	是	是

			<p>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p> <p>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股份限售	虎林创达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012年6月14日 2015年4月24日 至2018年4月24日</p>	是	是	
股份限售	虎林龙鹏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012年6月14日 2015年4月24日 至2016年4月24日</p>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12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有限公司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民商案件	2015年11月高田公司向云南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以买卖合同为由起诉, 诉求: 支付货款 12,316,527.49 元、利息 1,488,739.90 元、全部诉讼费。2016年1月25日, 云南省文山州中级法院送达第 48 号判决书, 判决: 1. 股份公司支付迟延履行利息: 323,519.77 元; 2. 驳回高田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3. 案件受理费由股份公司承担 81,632.00 元。文山高田公司对文山州中级法院下达的上述一	1,607,806.72	是	2016年10月21日, 我司收到云南省高院判决书【(2016)云民终 469 号】, 判决内容: 1、撤销文山州中院(2015)文中民二初字第 48 号判决; 2、在判决生效后支付利息, 经我司与高田公司共同确认利息为 1,398,542.72 元; 3、承担一审案件受理费 104,632.00 元, 二审案件受理费 104,632.00 元。	公司支出 1,607,806.72 元	二审判决我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履行完毕。

				审判决不服，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上诉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主张利息为：1,413,425.18 元。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	民商案件	2015 年 12 月我司向虎林市人民法院起诉高田公司要求解除 2015 年-2016 年三七采购合同①	0	—	高田公司于 16 年 1 月 28 日、4 月 7 日两次向虎林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16 年 5 月 5 日虎林法院裁定，认为高田公司的管辖权异议不成立，驳回高田公司的管辖权异议；高田公司于 5 月 19 日就虎林驳回管辖权异议的裁定不服上诉至鸡西中院，鸡西中院认为高田公司的管辖权异议不成立，于 16 年 6 月 12 日下达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该案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法院审理中，尚未开庭。	—	—
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民商案件	2016 年 3 月高田公司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继续履行该合同；2、支付逾期利息及仓储保管费。3、承担诉讼费。①②	90,000,000.00	—	我司于 2016 年 10 月 30 日收到云南省高院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作出的 (2016)云民初 15-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该案移送黑龙江省高院审理。	—	—

注 1：①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裁定将两个案件由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合并审理。②因诉讼要求中第 2 项和第 3 项内容金额尚不确定，故诉讼涉及金额 90,000,000.00 元仅为诉讼要求第 1 项所涉及金额。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4.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金额2亿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	结构性存款	69,000,000.00	2015-11-19	2016-2-17	3.15%	69,000,000.00	535,931.51	是	否	否

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4,000,000.00	2015-11-19	2016-2-17	3.15%	154,000,000.00	1,196,136.99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15-11-13	2016-2-15	3.25%	20,000,000.00	166,111.11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59,000,000.00	2016-3-7	2016-6-8	3.15%	59,000,000.00	443,195.75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138,000,000.00	2016-3-10	2016-6-13	3.15%	138,000,000.00	1,059,410.38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16-3-7	2016-6-8	3.15%	20,000,000.00	149,695.00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46,000,000.00	2016-6-29	2016-9-29	3.15%	46,000,000.00	341,745.28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16-6-29	2016-9-29	3.15%	100,000,000.00	742,924.53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46,000,000.00	2016-10-11	2017-1-9	2.80%	46,000,000.00	300,398.32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16-9-30	2016-12-30	2.88%	100,000,000.00	680,079.46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2015-12-23	2016-6-27	3.500%	130,000,000.00	2,143,276.80	是	否	否

业部										
江海证券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00.00	2016-9-26	2016-12-26	5.275%	150,000,000.00	1,764,021.71	是	否	否
江海证券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00	2016-10-10	2017-1-10	5.275%	200,000,000.00	2,377,875.42	是	否	否
江海证券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00.00	2016-12-14	2017-3-14	5.275%	150,000,000.00	1,744,636.86	是	否	否
合计	/	1,382,000,000.00	/	/	/	1,382,000,000.00	13,645,439.12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募集资金理财：2015年11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自有资金理财：2016年8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银海20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总投资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3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每期年化收益率5.275%，管理费年费率0.175%，保管费年费率0.1%，净收益率5%。</p>							

注：以上收益已扣除各项税费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注重社会价值的创造，自觉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扶贫活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扶贫等慈善事业，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公司各分、子公司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对地方教育、文化、科学、卫生、扶贫济困等方面给予充分的支持。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为更好地响应国家和黑龙江省委省政府的精准扶贫要求，公司积极响应和加入到帮扶农村脱贫致富的队伍中，公司董事长方同华亲自担任望奎县惠七镇水七村“名誉村长”，认真组织开展帮助村民脱贫致富工作。先后组织专人走访了解该村的实际情况，与村委会干部进行座谈交流，寻找帮扶村民致富的具体途径和办法，共同研究制定具体工作计划和行动方案。

为尽快解决村民农副产品卖不出去的问题，公司积极与村委会协商，决定先期购买村民的农副产品，在公司内部以节日福利的形式发放给企业员工。2016年6月，公司在望奎县惠七镇水七村采购农副产品价值63.36万元。

3. 上市公司2016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63.36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重点帮扶工作：

持续采购过剩农副产品

定期组织采购该扶贫对象生产的农副产品，解决农民农副产品过剩的问题，增加农民的经济收入。

修筑易冲毁的桥涵

拟出资帮助该扶贫对象修筑2座桥涵，解决村民雨季道路顺畅通行、道路安全及危房改造等问题。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继续推进珍宝岛商学院建设，结合珍宝岛药业网络商学院构建立体化人才培养体系。线下邀请内外部专家举办制药工业、中药材贸易、中药材电子交易等中短期学习班。线上为中基层员工配备生产制造、营销、研发、人力资源、财务管理等不同类别课程，满足员工学习提升的需求。为了企业长期发展对人才的需要，引进管培生 100 余名，通过商学院集中培训与岗位实践，近百名大学生完成定岗定编。

公司十分重视团队建设及企业文化建设，积极组织开展运动会、珍药好声音等多项文体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加强团队凝聚力。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加各类社会公益活动，用企业力量全面助力民众幸福。先后开展了安全生产日宣传活动、春季植树造林活动、公益骑行、各类捐助、慰问活动；各类节日慰问消防官兵、敬老院，慰问困难职工家属等爱心活动，并向黑龙江中医药大学捐助助学金 10 万元，帮助寒门学子完成学业。公司用实际行动诠释了珍宝岛药业始终致力提升民众幸福、造福社会的良好愿望，彰显了公司全面促进我国和谐、繁荣发展理念。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的履行，一直以企业发展与环境友好和谐为目标。2016 年，公司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工作，不定期宣传最新环保法规及政策，不断强化各层级员工的环境守法意识，采取一系列环保措施，完善公司整体环境保护工作。具体措施包括：鸡西公司污水处理站完成建设并达标运行，进一步加大了污水处理能力并优化了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参数，结合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使污水处理后达标排放；公司（虎林）在加高锅炉烟囱、改造锅炉除尘设施后，严密监视锅炉烟气排放数据，确保废气达标排放；所有下属主要企业全部实施了清洁生产审核，通过采取生产过程优化、节水、节电、节蒸汽、废物回收利用等多项措施，从源头有效减少了污染物排放；强化噪声控制，进一步改善企业周边环境质量；完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通过开展培训和组织演练等手段，确保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高效地开展应急处置；按照环境信息公开要求，企业定期向社会公布环保相关信息，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和检查。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84.79	0	0	+360,000,000	-144,000,000	+216,000,000	576,000,000	67.83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	84.79	0	0	+360,000,000	-144,000,000	+216,000,000	576,000,000	67.8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60,000,000	84.79	0	0	+360,000,000	-144,000,000	+216,000,000	576,000,000	67.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4,580,000	15.21	0	0	+64,580,000	+144,000,000	+208,580,000	273,160,000	32.17
1、人民币普通股	64,580,000	15.21	0	0	+64,580,000	+144,000,000	+208,580,000	273,160,000	32.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24,580,000	100	0	0	+424,580,000	0	+424,580,000	849,16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的原因完成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该方案经 201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24,580,000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人民币(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实施现金分红，支付现金红利总额为 212,290,000.00 元(含税)。同时，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24,5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即每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424,58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数为 849,160,000 股。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虎林龙鹏限售股股份解禁，详细情况见上交所网站公告。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公司总股本由 424,580,000 股变更为 849,160,000 股，该事项使公司 2016 年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发生变动，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424,580,000 股计算，2016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1.22 元、每股净资产为 10.15 元；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 849,160,000 股计算，2016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60 元、每股净资产为 5.07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288,000,000	0	288,000,000	576,000,000	首发限售	2018.4.24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2,000,000	144,000,000	72,000,000	0	首发限售	2016.12.8
合计	360,000,000	144,000,000	360,000,000	576,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5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59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288,000,000	576,000,000	67.83%	576,000,000	质押	132,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72,000,000	144,000,000	16.96%	0	质押	26,642,77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林曙阳	742,838	1,029,800	0.12%	0	未知	/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国泰证医药卫 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 资基金	0	1,022,838	0.12%	0	未知	/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	856,154	0.10%	0	未知	/	未知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 有限公司-外贸信 托·【拾晖二号】结构 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	0	785,655	0.09%	0	未知	/	未知
北京绿竹生物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471,700	721,101	0.08%	0	未知	/	未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0,852	700,000	0.08%	0	未知	/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中证500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186,153	683,650	0.08%	0	未知	/	未知
光大证券-光大银行- 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	0	654,778	0.08%	0	未知	/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4,000,000	人民币 普通股	144,000,000				

林曙阳	1,02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9,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22,838	人民币普通股	1,022,83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56,154	人民币普通股	856,15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拾晖二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85,655	人民币普通股	785,655
北京绿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21,101	人民币普通股	721,10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3,650	人民币普通股	683,650
光大证券-光大银行-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54,778	人民币普通股	654,778
王平	618,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8,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其余九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余九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576,000,000	2018年4月24日	288,000,000	首发股票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方同华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工业、农业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方同华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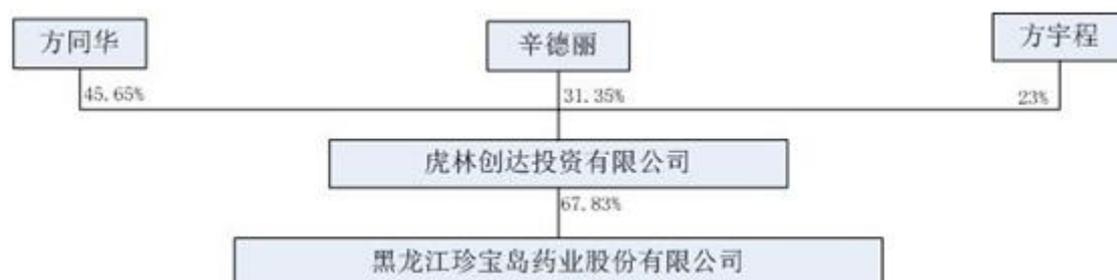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申哲洙	2010年12月27日	56517555-3	2,400	资产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规定的须行政审批的项目除外）、投资兴办实业、投资项目策划、经济信息咨询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方同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68.63	否
申哲洙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46.78	否
王亚非	董事	男	62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5	否
蔡伟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年11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0.66	否
刘芳	独立董事	男	68	2011年3月	2016年11月	0	0	0	无	5	否
杨世林	独立董事	男	64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5	否
兰培宝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14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16.53	否
李学东	监事	男	44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300	600	300	公积金转增股本	15.98	否
钟晓敏	监事	女	36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15.50	否
方小东	副总经理	男	38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44.47	否
马千华	副总经理	男	41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22.75	否
周雪峰	副总经理	男	55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31.84	否
怀化	副总经理	男	51	2011年3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48.06	否
葛秀萍	财务负责人	女	45	2016年9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28.60	否
于淼	财务负责人	男	44	2011年3月	2016年9月	0	0	0	无	47.93	否
于海龙	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11年3月	2016年10月	0	0	0	无	45.65	否
霍光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6年10月	2017年3月	0	0	0	无	5.69	否
合计	/	/	/	/	/	300	600	300	/	454.07	/

2016 年年度报告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方同华	男, 1963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1987 至 1996 年, 经营哈尔滨太平哈城药材采购供应站; 1996 年组建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 任公司董事长; 2011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申哲洙	男, 1969 年出生, 大专学历。1996 年至 2003 年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副总经理; 2004 年至 2005 年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 2005 年至 2007 年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生产中心总监; 2007 年至 2010 年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至今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亚非	男, 1955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2 年至 1994 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校长办公室副主任; 1994 年至 2002 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党委办公室副主任; 2002 年至 2011 年, 同时任哈尔滨工业大学资产投资经营公司董事、总经理、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公司总经理及中国高校产业学会常务理事; 2005 年至 2010 年, 任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03 年至 2011 年任哈尔滨辰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2 年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固泰电子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11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芳	男, 1949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高级会计师。1982 年至 1992 年, 任黑龙江省农业管理干部学院经济系副主任、主任; 1993 年至 1996 年, 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高新技术园区总会计师; 1996 年至今, 同时担任哈尔滨工大集团公司执行董事、总会计师, 哈尔滨工业大学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哈尔滨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以及哈尔滨工业大学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0 年至 2010 年, 任黑龙江第五届科技顾问委员会财经委员; 2008 年至今, 任哈尔滨第六届专家顾问委员会委员。2011 年 3 月至 2016 年 11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伟	男, 1962 年出生, 毕业于黑龙江商学院财务会计专业,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会计学专业教授。自 2003 年 2 月至今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所长; 2016 年 11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世林	男, 1953 年出生, 药学博士、博士后。曾任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副所长、所长, 并兼任云南、海南分所所长。现任中药固体制剂制造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2011 年 3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兰培宝	男, 1973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1997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鸡西市钢铁公司。2003 年至 2011 年先后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培训专员、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2011 年 3 月至今, 任股份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学东	男, 1973 年出生, 大专学历。1996 年至 2008 年, 任黑龙江乌苏里江制药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 2009 年至今,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项目部部长。2011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钟晓敏	女, 1981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08 年先后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法务部文员、档案管理员、总经理办公室秘书、总经理秘书; 2008 年至 2009 年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 2009 年至今,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行政中心总监助理。2011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方小东	男, 1979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北京大学总经理研修班经济学 EMBA。2006 年至 2008 年, 任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8 年至 2010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0 年 3 月至今,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千华	男, 1976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清华大学 EMBA。1999 年至 2001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水针车间技术员; 2001 年至 2003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水针车间主任; 2003 年至 2005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行政副总经理; 2005 年至 2011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雪峰	男, 1962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1984 年至 1993 年, 先后担任完达山制药厂中药车间工艺技术员、实验室研发技术员、化验室化验员、技术科副科长; 1993 年至 2001 年, 任蓬莱制药厂质监科长、技术科长、生产技术副厂长; 2001 年至 2007 年, 先后担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技术副总经理; 2007 年至 2009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技术副总经理;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9 月,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工程师; 2010 年至今, 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 2011 年 3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怀化	男, 1966 年出生, 大学专科学历。1986 年 9 月至 1992 年 4 月在安徽亳州百货大楼财务部任会计、主管会计, 1992 年 4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安徽古井集团计划财务部审计、财务部经理, 1998 年 9 月到 2003 年 9 月任安徽古井集团九方制药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03 年 9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总监，2011年3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葛秀萍	女，1972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工作经历：1995.7-2001.1，黑龙江省水利第五工程处任会计；2001.3-2008.4，远大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9.7-2010.11，黑龙江华堂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11-2011.10，哈尔滨惠佳贝食品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1.10-2016.9，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2016年9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于淼	男，197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2年至2005年，在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工作；2005年至2011年3月，历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监助理、财务中心副总监。2011年3月起至2016年9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于海龙	男，1976年出生，大专学历。1995年至1998年，任山东昆崙乳品集团公司会计；1998年至2006年，分别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和计划发展处处长助理；2006年至2007年，任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商务部部长；2007年至2011年3月，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监助理；2011年3月至2016年10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霍光	男，1968年出生，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研究生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1989/9-1993/3 于黑龙江省生物制品厂任厂团委书记；1993/3-1996/10 于黑龙江省股权管理中心任办公室主任。1996/10-2002/10 于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项目经理。2002/10-2014/12 于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5/1-2016/5 于奔马投资任副总裁，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同华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8	/
申哲洙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2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同华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	硕士研究生导师	/	/
方同华	安徽珍宝岛健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方同华	亳州珍宝岛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法人	/	/

王亚非	辽宁福德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2017 年 4 月
王亚非	哈尔滨固泰电子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	/
杨世林	中国固体制剂制造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主任	/	/
杨世林	苏州大学药学院	教授	/	/
杨世林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9 月	2019 年 9 月
杨世林	创新药物与高效节能降耗制药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	主任	/	/
杨世林	江西省政协	政协委员	/	/
蔡伟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所长	/	/
葛秀萍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	/
葛秀萍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监事	/	/
葛秀萍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	/
周雪峰	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济目标及发展规划，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经济责任目标及工作目标，并由相关部门督办考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基薪按月发放，季度、年终根据其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经考核后兑现效益薪或一次性奖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的报酬基于公司经济效益，依据其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实际工作业绩，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等综合因素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已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74.2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于淼	财务负责人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于海龙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刘芳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葛秀萍	财务负责人	聘任	财务负责人离任
霍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秘书离任
蔡伟	独立董事	聘任	独立董事离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2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66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13
技术研发人员	622
销售人员	1,141
财务人员	160
管理人员	511
后勤人员	419
合计	3,6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硕士以上	110
本科	1,134
大专	1,390
中专及中专以下	1,032
合计	3,66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以职位分析为基础，通过岗位价值评估制定薪酬职级、职等体系。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经营状况以及行业市场的薪资增长水平，及时优化调整薪资架构和薪酬管理制度，确保竞争能力的延续性。公司员工薪酬定薪主要从岗位价值、员工能力、业绩表现三个方面综合考虑而定，薪酬结构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各项福利组成，其中，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分配比例依据不同岗位职级确定。发行人每年根据 CPI 涨幅及企业的盈利状况、行业的薪资增长状况，对工资进行一定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组织高管人员参加清华大学医药行业 EMBA 班，到标杆企业考察等。邀请医疗行业专家举办珍宝岛医疗专家论坛，助力企业快速发展。商学院本年度计划邀请国内质量、财务、营销等方面外部专家进行内部集中培训。

紧密结合企业战略发展需要，精心搭建培训管理体系，以培训提升人才素质，打造高效创新型“珍宝岛人”，树立自己的人才品牌，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输入人才力量。每年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组织高层、中层、新员工进行培训，中高层着重企业战略、领导力、项目管理、人才测评、员工辅导类等，基层及新员工以企业文化、团队合作、执行力、消防安全培训、岗位专业技能培训为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3,440 小时
-----------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78,839.16 元
-------------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履行披露义务，充分保护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实现公司规范运作。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秉承公平、公开的态度对待每一位股东，保障每位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通知、召集、召开公司股东大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做到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一切关于董事及董事会的相关内容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要求履行；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遵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4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的选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相关要求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充分履行自己的职责。

5、关于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及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有关制度的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防止泄密，保障股东及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通过电话、传真、网络等方式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及时处理和接待投资者的来电、来函、来访，在不违反规定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1 月 26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5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5 月 28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8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8 月 23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14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11 月 15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2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12 月 2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方同华	否	13	13	0	0	0	否	5
申哲洙	否	13	13	0	0	0	否	5
王亚非	否	13	13	0	0	0	否	4
刘芳	是	11	11	0	0	0	否	3
杨世林	是	13	8	5	0	0	否	3
蔡伟	是	2	2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和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岗位年度目标责任状，采用平衡积分卡、目标管理等绩效考核工具，将年度经营计划层层分解落实到各级管理人员。将高管人员的工资、奖金等收入与公司发展和个人业绩相挂钩，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见我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7]21020033 号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宝岛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珍宝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宝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晋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8,172,969.52	1,701,404,562.78
应收票据	494,661,355.65	469,873,666.96
应收账款	556,600,252.48	237,391,878.25
预付款项	77,913,707.66	130,559,555.66
其他应收款	164,164,447.53	74,936,707.98
存货	1,387,317,946.06	1,378,434,517.46
其他流动资产	542,307,959.43	246,340,494.31
流动资产合计	4,401,138,638.33	4,238,941,383.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954,879.68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1,000,000.00
固定资产	1,121,696,745.46	1,142,078,537.27
在建工程	221,316,429.66	175,478,320.46
无形资产	217,397,383.55	174,427,345.85
商誉	17,365,338.34	17,365,338.34
长期待摊费用	54,704,875.70	47,232,79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696,613.17	93,151,213.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718,541.56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7,850,807.12	1,710,733,547.17
资产总计	6,418,989,445.45	5,949,674,930.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30,000,000.00	1,032,300,000.00
应付票据	26,432,976.23	10,024,738.18
应付账款	137,436,341.87	171,531,322.14
预收款项	140,479,794.98	179,905,063.58
应付职工薪酬	10,201,805.22	14,752,052.61
应交税费	89,546,287.82	157,297,628.32
应付利息	1,643,333.34	1,349,027.77
其他应付款	128,868,901.26	242,782,932.12
流动负债合计	1,964,609,440.72	1,809,942,764.72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47,751,362.17	148,538,544.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9,629,747.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751,362.17	158,168,292.25
负债合计	2,112,360,802.89	1,968,111,056.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9,160,000.00	424,580,000.00
资本公积	1,225,160,350.85	1,649,740,350.85
专项储备	4,331,717.36	3,353,412.21
盈余公积	253,355,490.96	199,554,491.11
未分配利润	1,969,230,818.63	1,725,760,91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1,238,377.80	4,002,989,167.84
少数股东权益	5,390,264.76	-21,425,294.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6,628,642.56	3,981,563,87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18,989,445.45	5,949,674,930.57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9,102,253.23	577,669,985.59
应收票据	133,940,373.78	40,649,136.00
应收账款	1,127,560,048.14	1,579,860,095.20
预付款项	1,217,336,741.23	743,007,988.60
其他应收款	418,505,083.08	898,456,673.46
存货	732,713,722.20	740,383,641.56
其他流动资产	398,673,706.48	32,870,931.22
流动资产合计	4,557,831,928.14	4,612,898,451.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1,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12,902,388.73	44,735,072.21
固定资产	263,724,132.64	279,129,579.31
在建工程	138,105,152.33	59,759,701.96
无形资产	56,505,520.84	49,761,822.68
长期待摊费用	18,876,415.75	21,165,466.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15,312.59	28,854,44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836,261.31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2,465,184.19	484,406,085.52
资产总计	5,500,297,112.33	5,097,304,537.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900,0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	132,300,000.00
应付账款	33,786,213.90	17,989,368.24
预收款项	88,326,138.09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983,759.81	5,896,739.47
应交税费	60,021,823.48	57,303,316.54
应付利息	1,329,166.68	1,349,027.77
其他应付款	25,827,219.65	22,788,704.27
流动负债合计	1,214,275,321.61	1,137,627,156.29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26,104,812.88	126,458,706.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104,812.88	126,458,706.68
负债合计	1,340,380,134.49	1,264,085,862.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9,160,000.00	424,580,000.00
资本公积	1,225,160,350.85	1,649,740,350.85

专项储备	4,331,717.36	3,353,412.21
盈余公积	253,355,490.96	199,554,491.11
未分配利润	1,827,909,418.67	1,555,990,42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9,916,977.84	3,833,218,674.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00,297,112.33	5,097,304,537.15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91,577,966.11	2,073,059,862.24
其中：营业收入	2,391,235,153.18	2,073,059,862.24
利息收入	342,812.93	0.00
二、营业总成本	1,972,964,883.19	1,404,773,202.82
其中：营业成本	848,514,780.90	454,151,015.35
税金及附加	41,168,760.82	30,402,782.50
销售费用	602,604,042.48	483,166,921.92
管理费用	388,790,538.93	363,966,163.68
财务费用	45,328,703.82	40,066,998.11
资产减值损失	46,558,056.24	33,019,321.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696,292.88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1,309,375.80	668,286,659.42
加：营业外收入	99,359,259.16	38,045,380.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706.57	313,832.25
减：营业外支出	3,182,285.06	12,606,795.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4,279.04	1,251,588.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7,486,349.90	693,725,243.84
减：所得税费用	90,827,137.52	113,958,219.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659,212.38	579,767,02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560,904.81	585,305,007.62
少数股东损益	-12,901,692.43	-5,537,983.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6,659,212.38	579,767,02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9,560,904.81	585,305,007.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01,692.43	-5,537,983.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01	1.45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01	1.45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50,386,710.63	1,179,201,263.41
减:营业成本	296,086,606.28	352,921,759.40
税金及附加	16,491,887.75	18,006,949.95
销售费用	25,387,441.36	58,715,590.07
管理费用	119,050,949.84	129,720,202.74
财务费用	48,728,467.45	45,760,234.79
资产减值损失	21,891,248.72	19,867,118.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02,823.86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0,252,933.09	554,209,407.53
加:营业外收入	73,071,159.75	13,910,960.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85.66	
减:营业外支出	1,863,422.52	565,562.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5,649.04	537,911.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1,460,670.32	567,554,805.96
减:所得税费用	93,450,671.81	82,639,160.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8,009,998.51	484,915,645.08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8,009,998.51	484,915,645.08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0,403,335.08	1,926,703,160.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02,891.98	92,914,98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7,906,227.06	2,019,618,146.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9,748,892.27	884,149,881.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7,355,00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905,443.80	222,926,95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9,181,195.45	430,104,874.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890,145.01	806,331,46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2,080,676.53	2,343,513,18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5,550.53	-323,895,033.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6,159,25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32,467.27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7,680.21	420,37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761,555.57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4,880,953.05	420,37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744,282.82	69,961,019.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9,000,00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6,965.24	6,554,038.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7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441,248.06	449,515,05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60,295.01	-449,094,684.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	1,427,392,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0,000,000.00	1,250,293,450.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3,173.80	107,513,537.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0,243,173.80	2,785,199,287.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2,300,000.00	9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182,287.92	248,390,222.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417.09	10,734,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008,705.01	1,229,124,722.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34,468.79	1,556,074,565.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500,275.69	783,084,846.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8,351,189.84	535,266,343.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850,914.15	1,318,351,189.84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7,906,464.41	417,666,656.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2,528,493.97	1,267,318,77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434,958.38	1,684,985,42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7,195,629.61	831,431,45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003,468.65	61,507,94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549,163.48	279,557,660.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885,488.76	1,438,549,70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633,750.50	2,611,046,75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801,207.88	-926,061,330.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6,00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16,661.16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62.82	42,8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879,369.8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4,101,693.78	42,84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323,638.78	35,125,564.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7,000,000.00	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0,584.87	35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3,774,223.65	388,125,56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672,529.87	-388,082,719.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427,392,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3,173.80	99,513,537.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2,443,173.80	2,526,905,837.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0	8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1,614,167.08	247,061,638.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417.09	10,734,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2,140,584.17	1,107,796,13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97,410.37	1,419,109,698.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431,267.64	104,965,648.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669,985.59	119,704,337.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101,253.23	224,669,985.59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725,760,913.67	-21,425,294.24	3,981,563,873.6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725,760,913.67	-21,425,294.24	3,981,563,87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978,305.15	53,800,999.85	243,469,904.96	26,815,559.00	325,064,768.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9,560,904.81	-12,901,692.43	496,659,212.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717,251.43	39,717,251.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00,000.00	5,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417,251.43	34,417,251.43
（三）利润分配				53,800,999.85	-266,090,999.85		-212,2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800,999.85	-53,800,999.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2,290,000.00		-212,29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78,305.15				978,305.15
1. 本期提取			2,334,057.36				2,334,057.36

2016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1,355,752.21				1,355,752.2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4,331,717.36	253,355,490.96	1,969,230,818.63	5,390,264.76	4,306,628,642.5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86,928,050.85	1,559,895.13	151,062,926.60	1,388,947,470.56	-15,887,310.47	2,172,611,032.67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86,928,050.85	1,559,895.13	151,062,926.60	1,388,947,470.56	-15,887,310.47	2,172,611,03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580,000.00	1,362,812,300.00	1,793,517.08	48,491,564.51	336,813,443.11	-5,537,983.77	1,808,952,840.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5,305,007.62	-5,537,983.77	579,767,02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580,000.00	1,362,812,300.00					1,427,392,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4,580,000.00	1,362,812,300.00					1,427,392,3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491,564.51	-248,491,564.51		-2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491,564.51	-48,491,564.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6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93,517.08				1,793,517.08
1. 本期提取			2,221,962.96				2,221,962.96
2. 本期使用			428,445.88				428,445.8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725,760,913.67	-21,425,294.24	3,981,563,873.60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555,990,420.01	3,833,218,674.18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555,990,420.01	3,833,218,674.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978,305.15	53,800,999.85	271,918,998.66	326,698,303.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8,009,998.51	538,009,998.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800,999.85	-266,090,999.85	-212,2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800,999.85	-53,800,999.8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2,290,000.00	-212,29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2016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78,305.15			978,305.15
1. 本期提取			2,334,057.36			2,334,057.36
2. 本期使用			1,355,752.21			1,355,752.2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4,331,717.36	253,355,490.96	1,827,909,418.67	4,159,916,977.84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86,928,050.85	1,559,895.13	151,062,926.60	1,319,566,339.44	2,119,117,212.02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86,928,050.85	1,559,895.13	151,062,926.60	1,319,566,339.44	2,119,117,21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580,000.00	1,362,812,300.00	1,793,517.08	48,491,564.51	236,424,080.57	1,714,101,462.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4,915,645.08	484,915,645.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580,000.00	1,362,812,300.00				1,427,392,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4,580,000.00	1,362,812,300.00				1,427,392,3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491,564.51	-248,491,564.51	-2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491,564.51	-48,491,564.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6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93,517.08			1,793,517.08
1. 本期提取			2,221,962.96			2,221,962.96
2. 本期使用			428,445.88			428,445.8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555,990,420.01	3,833,218,674.18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珍宝岛公司”），是由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初创于1996年10月28日，注册资本为50万元，股东为自然人方同华、辛德丽、刘爱琴、申哲洙。

经过多次增资、股权转让等运作，截至2010年12月28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8,000万元。其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经2011年1月21日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和2011年2月28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有限公司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2亿元股本，其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11年2月24日股东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更名为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2011年11月21日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1.6亿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1年11月30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亿元。本次增资后，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8,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投资中心出资7,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15年4月2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7号文《关于核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于2015年4月14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458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58万股。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证券简称“珍宝岛”，股票代码“603567”。

2016年6月13日，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42,45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2,458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为84,916万股，2016年6月14日，转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

公司控股股东为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方同华、辛德丽夫妇。

公司注册于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72号，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300130721906W，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共14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另有1户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成立，截至2016年12月31日实收资本尚未到位、尚未开始经营，财务报表尚无数据。本公司于2016年度内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经营范围：冻干粉针剂、口服液、口服溶液剂、合剂、糖浆剂（含中药提取）、小容量注射剂、原料药（穿琥宁、七叶皂苷钠、埃索美拉唑镁、埃索美拉唑钠、盐酸莫西沙星）、无菌原料药、煎膏剂（含中药提取）、浸膏剂、中药提取（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炮炙（炒、炙法（酒炙、醋炙、盐炙、蜜炙、姜炙）、制炭、煨、蒸、煮、炖、煨）、直接口服饮片）生产；中药材收购、批发、零售；农、林、牧产品收购、批发。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分)子公司	营业范围
1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无菌原料药、煎膏剂（含中药提取）、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炮炙（炒、炙法（酒炙、醋炙、盐炙、蜜炙、姜炙）、制炭、煨、蒸、煮、炖、煨）、直接口服饮片生产。
2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大容量注射剂；食品经营。销售：医疗器械。

序号	(分) 子公司	营业范围
3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经营：II类医疗器械6826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I类医疗器械6815注射穿刺器械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医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
4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三七种植及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三七及中药材的科技开发、科技咨询和产品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为中药材及相关商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为初级农产品及相关商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提供资讯、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除外）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咨询；依托互联网信息技术提供金融信息服务；会展服务，广告代理、制作及发布；质检及代理服务；仓储及代理服务；货运配载及代理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医药信息咨询；接受委托从事企业市场调查。
7	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体外诊断试剂、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I类医疗器械、II类医疗器械、III类医疗器械、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化妆品；销售消毒产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卫生用品；药品信息咨询；医院药库管理咨询；药品配送服务；会展服务。
8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保健品、五金交电、建材（不含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机械设备、农副产品（不含粮油）、生物制品（除疫苗）、医用教学模型销售；广告设计、制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医疗器械制造、销售；消毒、消杀用品批发兼零售；医药营销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磐石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中药饮片、抗生素、中药材、保健品、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生物制品（限诊断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一、二、三类医疗器械、医用教学模型、消杀用品批发、零售；医疗设备维修维护；广告制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医药营销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三七及其它中药材种植（不含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中药材种植技术开发、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精神药品（限第二类）、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批发（按许可证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经营）；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农副产品购销；日用百货、化妆品批发零售；保健食品、医疗用毒性药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质押

序号	(分) 子公司	营业范围
		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抗生素销售（以上凭许可证在有效经营期限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农副产品收购；商务会展，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仓储，电子信息发布与咨询（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及增值电信业务）中药材技术咨询、服务、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工艺品、包装材料、中药材机械销售。
14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文山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并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农副产品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安徽珍宝岛健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处方药、非处方药、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一、二类医疗器械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医药生产销售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等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 33 项“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报告中“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

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末，公司只有其他金融负债。

②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A、医药配送业务相关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B、医药配送业务以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2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按账龄划分的组合	医药配送业务以外：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 医药配送业务：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适用计提比例详见下表。
组合 2：其他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业务保证金、拨付的业务人员备用金及类似风

	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在没有明显证据表明发生坏账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减值迹象，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中，医药配送业务以外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10
2—3 年	20	30
3—4 年	100	50
4—5 年	10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6)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销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发生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收获前生物的种子、化肥、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生物资产在收获后发生的保管费用等后继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

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无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仪器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期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50 年
软件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专利技术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药品文号	年限平均法	10 年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

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收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无关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公司 2016 年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已着手开始进入医药流通领域、拓展医药配送市场,医药配送业务已成为公司本年涉足的新业务领域。公司原制定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之会计估计是基于公司原主营业务医药制造业的特点制定的。鉴于公司本年开展的医药配送业务无论在业务模式、客户特征、结算惯例等方面都有别于医药制造业务,故本公司针对医药配送业务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之会计估计事宜进行了认真研究,对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及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金额标准进行变更。医药配送业务会计估计变更自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在公司的医药配送业务领域执行,原经营行业医药制造业的相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之会计估计保持不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补充规定后的相关会计政策见应收款项相关内容。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1 月 1 日	坏账准备 -4,524,964.71 资产减值损失 -4,524,964.71

其他说明

无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依应税收入按 17%、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15%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25%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25%
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25%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	25%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25%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文山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岛健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5%
磐石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23000123，认定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23000111，认定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子公司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三七种植及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农业生产者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向云南省文山市国家税务局申请减免

增值税，并于2014年1月20日取得云南省文山市国家税务局发出的免征增值税备案通知书，该通知书备案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4) 孙公司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三七及其它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农业生产者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已于2014年3月1日向云南省腾冲县国家税务局申请减免增值税，并于2014年3月5日取得云南省腾冲县国家税务局发出的免征增值税备案通知书，该通知书备案有效期从2014年3月1日起开始。

(5) 孙公司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2017年3月17日，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取得腾冲县国家税务局关减免征收所得税备案，减免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

(6) 重孙公司文山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依据文山市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文市国开税通[2016]14372号)，自2016年4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采用核定征收，应纳税所得额按照收入额的4%计算。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4,966.01	65,967.17
银行存款	1,166,725,948.14	1,313,285,222.67
其他货币资金	11,322,055.37	388,053,372.94
合计	1,178,172,969.52	1,701,404,562.78

其他说明

本公司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 6,322,055.37 元，为公司出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5,000,000.00 为公司收到的银行汇票。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1,916,920.15	306,613,666.96
商业承兑票据	182,744,435.50	163,260,000.00
合计	494,661,355.65	469,873,666.9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679,455.78
合计	33,679,455.78

注：系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将 33,679,455.78 元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6,677,445.96	0.00
合计	156,677,445.96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175,307.19
合计	2,175,307.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221,179.81	100.00	26,620,927.33	4.56	556,600,252.48	250,477,362.35	100.00	13,085,484.10	5.22	237,391,878.25
合计	583,221,179.81	/	26,620,927.33	/	556,600,252.48	250,477,362.35	/	13,085,484.10	/	237,391,878.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①按照账龄划分的非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组合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52,572,155.00	22,628,607.80	5.00
1 至 2 年	28,817,045.26	2,881,704.53	10.00
2 至 3 年	1,122,467.36	336,740.21	30.00

3 至 4 年	5,589.00	2,794.50	50.00
4 至 5 年	302,305.53	241,844.42	80.00
合计	482,819,562.15	26,091,691.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非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项组合。

②按照账龄划分的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项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183,216.04	500,916.07	0.50
1 至 2 年	102,403.54	5,120.18	5.00
2 至 3 年	115,998.08	23,199.62	20.00
合计	100,401,617.66	529,235.87	—

注: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909,766.5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82,813,336.97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3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9,661,488.06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7,104,483.60	98.96	127,182,316.00	97.41
1 至 2 年	807,034.06	1.03	3,373,022.12	2.58
2 至 3 年	2,190.00	0.01	4,217.54	0.01
合计	77,913,707.66	100.00	130,559,555.6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45,129,525.37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7,272,788.53	99.54	3,108,341.00	1.86	164,164,447.53	75,578,635.28	100.00	641,927.30	0.85	74,936,707.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0,000.00	0.46	780,0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8,052,788.53	/	3,888,341.00	/	164,164,447.53	75,578,635.28	/	641,927.30	/	74,936,707.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52,662,819.96	2,633,141.00	5.00
1至2年	2,534,000.00	253,400.00	10.00
2至3年	0.00	0.00	0.00
3至4年	130,000.00	65,000.00	50.00
4至5年	0.00	0.00	0.00
5年以上	156,800.00	156,800.00	100.00
合计	55,483,619.96	3,108,34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111,789,168.57	0.00	0.00
合计	111,789,168.57	0.00	0.00

注：其他组合主要为业务保证金、拨付的业务人员备用金及类似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100.00
合计	780,000.00	780,000.00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67,398.30 元; 出售子公司减少坏账准备 320,984.6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160,056.84	1,002,260.81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102,484,456.66	59,254,060.00
往来款	51,049,891.46	12,918,255.40
其他	5,358,383.57	2,404,059.07
合计	168,052,788.53	75,578,635.2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45,550,000.00	1 年以内	27.10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42,261,154.05	1 年以内	25.15	2,113,057.70
第三名	保证金	20,000,000.00	1-2 年	11.90	0.00
第四名	保证金	19,714,000.00	1-2 年	11.73	0.00
第五名	往来款	8,983,500.00	1 年以内	5.35	449,175.00
合计	—	136,508,654.05	—	81.23	2,562,232.7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8,804,539.70	16,373,440.00	732,431,099.70	700,463,901.66	421,203.00	700,042,698.66
在产品	45,387,641.49	0.00	45,387,641.49	52,638,882.26	0.00	52,638,882.26
库存商品	132,450,941.45	5,847,776.00	126,603,165.45	152,361,439.81	8,828,391.00	143,533,048.81
半成品	441,330,772.09	11,382,959.00	429,947,813.09	441,422,569.28	14,607,714.00	426,814,855.28
消耗性生物资产	15,109,439.12	0.00	15,109,439.12	30,615,940.72	0.00	30,615,940.72
包装物	10,143,222.65	0.00	10,143,222.65	9,902,326.82	0.00	9,902,326.82
低值易耗品	14,666,903.75	0.00	14,666,903.75	14,886,764.91	0.00	14,886,764.91
发出商品	13,028,660.81	0.00	13,028,660.81	0.00	0.00	0.00
合计	1,420,922,121.06	33,604,175.00	1,387,317,946.06	1,402,291,825.46	23,857,308.00	1,378,434,517.4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421,203.00	16,043,985.31	91,748.31	16,373,440.00
库存商品	8,828,391.00	5,241,904.27	8,222,519.27	5,847,776.00
半成品	14,607,714.00	6,639,581.22	9,864,336.22	11,382,959.00
合计	23,857,308.00	27,925,470.80	18,178,603.80	33,604,175.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6,000,000.00	0.00
预缴所得税	41,601,999.57	56,242.21
待抵扣增值税	103,123,609.00	106,703,301.48
待摊费用	971,231.09	139,543,450.62
哈珍宝三七种植公司办公用房租金	611,119.77	37,500.00

合计	542,307,959.43	246,340,494.31
----	----------------	----------------

其他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其中 350,000,000.00 元为通过江海证券银海 20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购买的《江海证券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601 期单一资金信托》项目理财产品；46,000,000.00 元为购买的浦发银行的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000,000.00	0.00	60,000,000.00	61,000,000.00	0.00	61,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0,000,000.00	0.00	60,000,000.00	61,000,000.00	0.00	61,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0.00	60,000,000.00	61,000,000.00	0.00	61,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0.00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平房支行	60,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15	0.00
合计	61,000,000.00	0.00	1,000,000.00	6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	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仪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3,889,425.45	618,044,475.14	45,118,884.69	53,576,634.05	1,580,629,419.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352,745.50	119,366,371.91	7,609,302.04	23,535,978.08	302,864,397.53
(1) 购置	15,179,278.26	32,582,838.68	7,527,302.04	22,559,489.85	77,848,908.83
(2) 在建工程转入	137,173,467.24	86,723,533.23	0.00	605,593.18	224,502,593.65
(3) 企业合并增	0.00	60,000.00	82,000.00	370,895.05	512,895.05

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808,502.66	38,881,151.96	879,718.78	8,063,554.66	154,632,928.06
(1) 处置或报废		1,966,329.74	783,539.08	3,179,066.77	5,928,935.59
(2) 转入在建工程	63,449,864.28	843,137.62	0.00	81,510.17	64,374,512.07
(3) 出售子公司减少	43,358,638.38	36,071,684.60	96,179.70	4,802,977.72	84,329,480.40
4. 期末余额	909,433,668.29	698,529,695.09	51,848,467.95	69,049,057.47	1,728,860,888.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9,749,290.90	267,245,937.73	18,053,106.74	33,238,563.64	438,286,899.01
2. 本期增加金额	51,093,829.94	154,239,507.96	4,703,157.98	11,077,214.48	221,113,710.36
(1) 计提	45,306,237.29	75,966,155.81	4,673,808.81	10,645,942.89	136,592,144.80
(2) 在建工程转入	5,787,592.65	78,256,802.15	0.00	198,975.96	84,243,370.76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16,550.00	29,349.17	232,295.63	278,19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53,655.51	27,924,807.45	335,319.29	4,285,462.35	52,499,244.60
(1) 处置或报废		1,833,041.52	265,593.40	995,121.55	3,093,756.47
(2) 转入在建工程	3,768,220.53	135,430.84	0.00	69,401.48	3,973,052.85
(3) 出售子公司减少	16,185,434.98	25,956,335.09	69,725.89	3,220,939.32	45,432,435.28
4. 期末余额	150,889,465.33	393,560,638.24	22,420,945.43	40,030,315.77	606,901,364.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263,983.05	0.00	0.00	263,983.05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204.48	0.00	0.00	1,204.48
(1) 处置或报废	0.00	1,204.48	0.00	0.00	1,204.48
4. 期末余额	0.00	262,778.57	0.00	0.00	262,778.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8,544,202.96	304,706,278.28	29,427,522.52	29,018,741.70	1,121,696,745.46
2. 期初账面价值	744,140,134.55	350,534,554.36	27,065,777.95	20,338,070.41	1,142,078,537.2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438,777.83	3,175,999.26	262,778.57	0.00
合计	3,438,777.83	3,175,999.26	262,778.57	0.0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7,240,914.87	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37,572,282.64	0.00	37,572,282.64	19,853,313.04	0.00	19,853,313.04
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88,585,408.52	0.00	88,585,408.52	32,278,546.34	0.00	32,278,546.34
哈珍宝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0.00	0.00	0.00	28,167,999.22	0.00	28,167,999.22
哈珍宝二、三期厂区及正门两侧景观绿化工程	0.00	0.00	0.00	7,534,277.44	0.00	7,534,277.44
软袋大输液车间	15,155,007.27	0.00	15,155,007.27	7,547,225.55	0.00	7,547,225.55
哈珍宝三期二层库房改造项目	18,451,445.92	0.00	18,451,445.92	0.00	0.00	0.00
配方颗粒项目	42,204,280.86	0.00	42,204,280.86	0.00	0.00	0.00
综合制剂车间改造项目	0.00	0.00	0.00	39,438,562.58	0.00	39,438,562.58
七叶皂苷钠提取车间建设项目	0.00	0.00	0.00	25,654,185.43	0.00	25,654,185.43
其他	19,348,004.45	0.00	19,348,004.45	15,004,210.86	0.00	15,004,210.86
合计	221,316,429.66	0.00	221,316,429.66	175,478,320.46	0.00	175,478,320.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154,000,000.00	19,853,313.04	17,718,969.60	0.00	0.00	37,572,282.64	25.22%	50.00%	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
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146,550,414.00	32,278,546.34	56,306,862.18	0.00	0.00	88,585,408.52	62.94%	65.00%	募集资金
综合制剂车间改造项目	30,200,000.00	39,438,562.58	498,811.12	34,431,425.73	5,505,947.97	0.00	130.59%	100.00%	自筹资金
七叶皂苷钠提取车间建设项目	37,326,631.08	25,654,185.43	66,369.12	25,326,631.08	393,923.47	0.00	68.91%	100.00%	自筹资金

配方颗粒项目	134,969,206.00	0.00	42,204,280.86	0.00	0.00	42,204,280.86	1.00	5.00%	自筹资金
软袋大输液车间	18,262,247.46	7,547,225.55	7,607,781.72	0.00	0.00	15,155,007.27	82.99%	80.00%	自筹资金
哈珍宝三期二层库房改造项目	21,042,243.92	0.00	18,451,445.92	0.00	0.00	18,451,445.92	87.69%	100.00%	自筹资金
6号储备库	12,000,000.00	0.00	12,080,900.00	12,080,900.00	0.00	0.00	99.33%	100.00%	自筹资金
办公楼	13,528,000.00	0.00	13,820,943.39	13,820,943.39	0.00	0.00	97.88%	100.00%	自筹资金
外网道路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其他	22,849,826.70	50,706,487.52	23,943,267.88	49,599,322.69	5,702,428.26	19,348,004.45			自筹资金
合计	595,728,569.16	175,478,320.46	197,699,631.79	140,259,222.89	11,602,299.70	221,316,429.66	/	/	/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药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385,896.83	13,920,590.69	2,295,343.53	36,131,750.00	215,733,581.05
2. 本期增加金 额	77,924,156.70	481,698.10	11,656,916.08	0.00	90,062,770.88
(1) 购置	77,924,156.70	481,698.10	5,235,349.65	0.00	83,641,204.45
(3) 企业合并 增加	0.00	0.00	23,300.97	0.00	23,300.97
(4) 在建工 程转入	0.00	0.00	6,398,265.46	0.00	6,398,265.46
3. 本期减少金 额	15,411,686.00	13,820,590.69	167,024.90	36,131,750.00	65,531,051.59
(1) 处置	1,000.00	0.00	0.00	0.00	1,000.00
(2) 出售子 公司减少	15,410,686.00	13,820,590.69	167,024.90	36,131,750.00	65,530,051.59
4. 期末余额	225,898,367.53	581,698.10	13,785,234.71	0.00	240,265,300.3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555,316.87	7,487,018.97	1,154,149.36	13,109,750.00	41,306,235.20
2. 本期增加金 额	4,218,606.17	1,632,671.12	660,519.84	2,877,750.00	9,389,547.13
(1) 计提	4,218,606.17	1,632,671.12	660,519.84	2,877,750.00	9,389,547.13
3. 本期减少金 额	2,658,671.40	9,031,662.11	150,032.03	15,987,500.00	27,827,865.54
(1) 出售子 公司减少	2,658,671.40	9,031,662.11	150,032.03	15,987,500.00	27,827,865.54
4. 期末余额	21,115,251.64	88,027.98	1,664,637.17	0.00	22,867,916.79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4,783,115.89	493,670.12	12,120,597.54	0.00	217,397,383.5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3,830,579.96	6,433,571.72	1,141,194.17	23,022,000.00	174,427,345.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药材电商物流基地土地	71,534,375.00	正在办理, 尚未取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原有药品	0.00	22,466,422.45	16,296,791.73	0.00	38,763,214.18	0.00
新药品研发	0.00	9,623,618.01	20,771,863.84	0.00	30,395,481.85	0.00
食品、保健品研发	0.00	380,952.45	1,387,198.12	0.00	1,768,150.57	0.00
合计	0.00	32,470,992.91	38,455,853.69	0.00	70,926,846.60	0.00

其他说明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1,679,394.28	0.00	0.00	1,679,394.28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15,685,944.06	0.00	0.00	15,685,944.06
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394,379.37	0.00	20,394,379.37	0.00
合计	37,759,717.71	0.00	20,394,379.37	17,365,338.3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394,379.37	0.00	20,394,379.37	0.00
合计	20,394,379.37	0.00	20,394,379.37	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绿化景观费用	23,876,067.49	10,626,076.20	7,899,670.40	0.00	26,602,473.29
提取原料药用树脂	460,783.14	128,547.00	398,070.37	0.00	191,259.77
三七种植基地地租	1,017,433.40	3,000,000.00	2,517,433.40	0.00	1,500,000.00
三七种植基地喷灌设备	199,999.97	0.00	199,999.97	0.00	0.00
厂区沥青路	3,604,813.30	166,306.27	892,954.16		2,878,165.41
装修费	1,822,020.65	5,538,503.54	2,004,430.79	271,184.58	5,084,908.82
冻干粉针车间改造项目	16,251,673.40	6,054,038.50	4,437,375.24	0.00	17,868,336.66
其他	0.00	722,984.19	143,252.44	0.00	579,731.75
合计	47,232,791.35	26,236,455.70	18,493,186.77	271,184.58	54,704,875.7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700,071.43	10,694,469.95	36,801,465.30	6,966,136.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1,592,042.25	71,049,983.51	344,328,503.30	63,690,081.53
可抵扣亏损	30,566,988.23	7,641,747.06	0.00	0.00
递延收益	147,751,362.17	22,310,412.65	148,538,544.98	22,280,781.75
预计利息	0.00	0.00	1,349,027.77	202,354.17

预计运费	0.00	0.00	79,065.00	11,859.75
合计	580,610,464.08	111,696,613.17	531,096,606.35	93,151,213.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0.00	0.00	38,518,989.08	9,629,747.27
合计	0.00	0.00	38,518,989.08	9,629,747.2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31,571.10	1,047,237.15
可抵扣亏损	27,485,866.68	84,258,188.35
合计	32,317,437.78	85,305,425.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0.00	15,215,578.03	2011 年亏损
2017 年	0.00	15,952,456.06	2012 年亏损
2018 年	0.00	22,236,792.43	2013 年亏损
2019 年	0.00	22,369,707.08	2014 年亏损
2020 年	925,241.16	8,483,654.75	2015 年亏损
2021 年	26,560,625.52	0.00	2016 年亏损
合计	27,485,866.68	84,258,188.35	/

年初余额中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到期的可抵扣亏损，为本期出售的原子公司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史上形成的可抵扣亏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地款	56,218,541.56	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81,500,000.00	0.00

合计	137,718,541.56	0.00
----	----------------	------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430,000,000.00	1,032,300,000.00
合计	1,430,000,000.00	1,032,3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6年6月29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订保理融资协议，子公司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以应收母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债权30,000,000.00元转让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的方式，向其融资30,000,000.00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23,432,976.23	10,024,738.18
合计	26,432,976.23	10,024,738.1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32,271,217.40	155,472,977.29
1至2年	2,468,051.79	6,975,718.12
2至3年	2,285,245.57	751,427.94
3年以上	411,827.11	8,331,198.79
合计	137,436,341.87	171,531,322.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84,837.31	对方未催要
合计	1,884,837.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7,864,962.79	173,071,475.72
1-2 年	2,180,711.90	6,833,587.86
2-3 年	434,120.29	0.00
合计	140,479,794.98	179,905,063.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 1 名	1,115,548.40	尚未销售
第 2 名	477,554.50	尚未销售
合计	1,593,102.90	/

由于公司对上述客户销售采取先收货款后发货的方式，上述客户预存的货款未下订单未实现销售。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835,935.74	226,453,074.69	229,128,784.70	10,160,225.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16,116.87	33,808,226.06	35,682,763.44	41,579.49
三、辞退福利	0.00	667,831.89	667,831.89	0.00
合计	14,752,052.61	260,929,132.6	265,479,380.0	10,201,805.22

		4	3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89,231.17	173,174,674.18	172,161,186.81	9,002,718.54
二、职工福利费	55,345.35	28,229,219.83	28,203,423.03	81,142.15
三、社会保险费	-195,275.65	10,895,199.04	10,681,601.96	18,321.4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95,570.00	9,023,972.22	8,812,801.62	15,600.60
工伤保险费	182.70	1,059,494.41	1,057,984.62	1,692.49
生育保险费	111.65	811,732.41	810,815.72	1,028.34
四、住房公积金	2,287,545.50	10,132,428.76	12,405,577.26	14,39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99,089.37	4,021,552.88	5,676,995.64	1,043,646.61
合计	12,835,935.74	226,453,074.69	229,128,784.70	10,160,225.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11,331.44	32,139,946.75	34,011,678.74	39,599.45
2、失业保险费	4,785.43	1,668,279.31	1,671,084.70	1,980.04
合计	1,916,116.87	33,808,226.06	35,682,763.44	41,579.49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 根据该等计划, 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0%、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 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115,291.16	32,342,109.63
企业所得税	52,770,728.35	116,736,766.75
个人所得税	474,233.19	179,643.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8,159.51	3,068,091.19
房产税	703,853.34	620,289.84
印花税	1,017,196.57	1,237,714.8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505,828.17	2,191,493.71
土地使用税	784,126.77	555,765.03

水利建设基金	35,007.83	0.00
残疾人保障金	31,862.93	365,753.88
合计	89,546,287.82	157,297,628.32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43,333.34	1,349,027.77
合计	1,643,333.34	1,349,027.7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1,005,428.37	49,351,958.75
1 至 2 年	13,771,145.12	90,594,230.97
2 至 3 年	58,215,256.27	47,901,170.66
3 年以上	25,877,071.50	54,935,571.74
合计	128,868,901.26	242,782,932.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 1 名	20,187,566.12	工程尚未完工
第 2 名	12,833,896.00	工程尚未完工
第 3 名	12,708,900.00	文山天宝小股东补充流动资金借款，资金紧张，尚未归还
合计	45,730,362.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适用 不适用**(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49、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8,538,544.98	6,510,510.00	7,297,692.81	147,751,362.17	收到的政府补助
合计	148,538,544.98	6,510,510.00	7,297,692.81	147,751,362.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84,789,037.33	0.00	504,000.00	84,285,037.33	与资产相关
血塞通系列产业化项目	1,615,000.00	0.00	504,000.00	1,111,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成品药建设项目	2,917,900.00	0.00	832,800.00	2,085,100.00	与资产相关
质量检验中心（虎林 GMP 改造项目）	7,200,800.00	0.00	799,200.00	6,401,6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 亿支水针 GMP 生产基地(珍宝二期工程)	7,066,666.64	0.00	800,000.04	6,266,666.60	与资产相关
现代先进提取分离技术改造传统中药产业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165,375.00	0.00	162,000.00	3,375.00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专项用于三期工程建设项目	1,627,118.70	0.00	203,389.80	1,423,728.9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93 亿支水针车间(GMI)改造项目	4,940,677.96	0.00	559,322.04	4,381,355.92	与资产相关
政府扶持基金	8,000,000.00	0.00	905,660.40	7,094,339.6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改造项目补贴（鸡西 GMP 改造）	7,050,798.20	0.00	756,848.76	6,293,949.44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血塞通大品种二次研究开发项目	333,333.29	0.00	166,666.68	166,666.61	与资产相关
配方颗粒项目补贴款	1,840,388.36	0.00	800,888.36	1,039,5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二期项目拨款（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20,711,449.50	0.00	0.00	20,711,449.50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中药标准化项目	0.00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仓储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0.00	1,500,000.00	22,916.73	1,477,083.27	与资产相关
第一批科技攻关项目经费	280,000.00	0.00	28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制剂多级内控标准体系支持资金	0.00	4,010,510.00	0.00	4,010,51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8,538,544.98	6,510,510.00	7,297,692.81	147,751,362.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4,580,000.00	0.00	0.00	424,580,000.00	0.00	424,580,000.00	849,160,000.00

其他说明：

注：2016年5月27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424,58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24,58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849,160,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49,740,350.85	0.00	424,580,000.00	1,225,160,350.85
合计	1,649,740,350.85	0.00	424,580,000.00	1,225,160,350.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16年5月27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424,58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24,580,000股，资本公积相应减少424,580,000.00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53,412.21	2,334,057.36	1,355,752.21	4,331,717.36
合计	3,353,412.21	2,334,057.36	1,355,752.21	4,331,717.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厂区内存储生产所需酒精，2014年度起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所述“危险品存储”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9,554,491.11	53,800,999.85	0.00	253,355,490.96
合计	199,554,491.11	53,800,999.85	0.00	253,355,490.9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5,760,913.67	1,388,947,470.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25,760,913.67	1,388,947,470.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560,904.81	585,305,007.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800,999.85	48,491,564.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2,290,000.00	20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69,230,818.63	1,725,760,913.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88,863,875.83	846,792,714.03	2,071,237,194.92	453,775,735.99
其他业务	2,371,277.35	1,722,066.87	1,822,667.32	375,279.36
合计	2,391,235,153.18	848,514,780.90	2,073,059,862.24	454,151,015.35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1,306.85	58,46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35,729.62	17,700,849.82
教育费附加	12,241,189.93	12,643,464.18
房产税	5,185,107.17	0.00
土地使用税	4,006,077.01	0.00
车船使用税	82,543.69	0.00

印花税	2,169,261.20	0.00
其他	287,545.35	0.00
合计	41,168,760.82	30,402,782.50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268,207,476.84	187,431,468.36
会务费	207,687,377.72	185,475,874.46
工资及福利费	54,410,363.78	42,966,735.72
差旅费	46,010,769.98	43,332,715.35
运输费	15,863,403.14	8,464,439.15
招待费	5,520,447.27	3,050,525.10
办公费	2,421,990.50	11,958,136.36
其他	2,482,213.25	487,027.42
合计	602,604,042.48	483,166,921.9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86,748,786.82	70,340,479.01
研发费	70,926,846.60	92,965,763.09
折旧费	56,443,268.10	48,876,337.56
职工保险	27,350,190.43	23,886,742.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493,186.77	4,682,316.96
业务招待费	16,529,664.26	11,196,786.14
修理费	15,800,660.28	14,976,184.42
水电费	10,697,609.14	8,855,011.38
无形资产摊销	9,389,547.13	10,205,968.58
聘请中介机构费	9,281,006.65	758,229.34
办公费	9,227,910.76	3,728,703.21
差旅费	7,949,654.73	3,830,623.17
其他	49,952,207.26	69,663,017.97
合计	388,790,538.93	363,966,163.68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2,533,041.16	47,794,805.58
减：利息收入	-7,949,582.35	-10,875,265.82
承兑汇票贴息	0.00	2,006,549.98
手续费	742,980.94	1,139,705.37
其他	2,264.07	1,203.00
合计	45,328,703.82	40,066,998.11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8,632,585.44	9,776,097.0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7,925,470.80	23,482,308.65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00	-239,084.48
合计	46,558,056.24	33,019,321.26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3,757,032.71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3,268.35	0.00
其他投资活动产生的投资收益	9,222,528.52	0.00
合计	72,696,292.88	0.00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706.57	313,832.25	13,706.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706.57	313,832.25	13,706.57
接受捐赠	3,200.00	0.00	3,200.00
政府补助	97,394,798.81	36,013,930.19	97,394,798.81
其他	1,947,553.78	1,717,617.80	1,947,553.78
合计	99,359,259.16	38,045,380.24	99,359,259.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虎林市人民政府给予资金补贴	45,67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虎林市财政局上市奖励资金	10,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新药创制”专项课题研究	408,800.00	1,429,7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产业创新能力工程）-中药标准化	1,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舒血宁制剂生产过程信息管控系统工程	11,367,99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虎林市科学技术局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66,7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虎林市财政局流贷贴息	0.00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哈尔滨财政局 2015 年度生产奖励资金款	2,73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专利专项资金	0.00	22,500.00	与收益相关
哈尔滨财政局 2014 年省重点工业投产项目投资奖补资金专项资金补助款	0.00	3,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哈尔滨财政局中成药生产基地项目拨入经费	3,9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哈尔滨市知识产权局 2016 年专利申请资助款	18,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哈尔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900,197.00	0.00	与收益相关
磐石市文化广电新闻	3,1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出版局科技创新扶持资金			
亳州市谯城区政府国库税收工作经费	9,323,363.00	0.00	与收益相关
哈尔滨市失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915,356.00	0.00	与收益相关
亳州市谯城区政府招商补助	644,7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芍花工业园区党委党建费用	2,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密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拨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0.00	8,900.00	与收益相关
密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技术改造资金和科研经费	0.00	17,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一批科技攻关项目经费	28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7,017,692.81	5,792,830.1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7,394,798.81	36,013,930.1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4,279.04	1,251,588.75	154,279.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4,279.04	1,251,588.75	154,279.04
对外捐赠支出	122,147.10	5,550.00	122,147.10
罚款支出	0.00	95,825.35	0.00
滞纳金	1,129,836.37	10,386,565.23	1,129,836.37
其他	1,776,022.55	867,266.49	1,776,022.55
合计	3,182,285.06	12,606,795.82	3,182,285.06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174,850.33	181,027,892.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47,712.81	-67,069,672.85
合计	90,827,137.52	113,958,219.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7,486,349.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122,952.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284.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22,700.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182,655.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35,748.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60,509.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007,613.67
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4,652,997.95
所得税费用	90,827,13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94,107,616.00	30,221,100.00
收文山金旺种植公司拨入的合作项目款	1,008,900.00	744,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2,710,368.67	3,451,017.44
罚款及赔款收入	708,232.31	396,543.31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0.00	43,237,533.87
金九公司偿还垫款	60,880,000.00	0.00
利息收入	7,988,234.05	10,875,265.82
其他	10,099,540.95	3,989,526.11
合计	187,502,891.98	92,914,986.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41,377,445.60	63,356,023.10
差旅费	53,960,424.71	47,163,338.52
会务费	158,670,493.19	190,736,535.28
办公费	11,115,868.48	15,686,839.57
招待费	21,287,188.38	14,247,311.24
车辆费	5,174,166.14	5,578,995.58
取暖费	544,522.00	1,874,648.12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32,477,005.21	153,235,976.46
备用金和保证金	55,940,765.33	69,946,275.13
广告宣传费	182,078,053.68	196,798,399.98
运输费	15,863,403.14	8,464,439.15
其他	69,400,809.15	39,242,685.66
合计	647,890,145.01	806,331,467.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	0.00	373,000,000.00
合计	0.00	373,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0.00	13,674,500.00
补贴收入	2,500,000.00	93,839,037.33
收到证券公司代扣个税回划	2,443,173.80	0.00
合计	4,943,173.80	107,513,537.3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0.00	10,734,500.00
发行股票相关的股利分配手续费	526,417.09	0.00
合计	526,417.09	10,734,5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6,659,212.38	579,767,023.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558,056.24	33,019,321.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592,144.80	104,975,691.84
无形资产摊销	9,389,547.13	10,210,776.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493,186.77	12,389,657.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572.47	937,756.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533,041.16	49,801,355.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696,29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45,399.27	-65,530,436.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29,747.27	-1,539,236.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30,295.6	-642,912,097.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382,539.82	-496,039,290.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655,935.58	91,024,44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5,550.53	-323,895,033.9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1,850,914.15	1,318,351,189.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8,351,189.84	535,266,343.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500,275.69	783,084,846.5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135,644.87
其中：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685,060.00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450,584.8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438,679.63
其中：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96,920.79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341,758.8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6,965.2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879,369.80
其中：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879,369.8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7,814.23
其中：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814.23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8,761,555.57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1,850,914.15	1,318,351,189.84
其中：库存现金	124,966.01	65,967.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6,725,948.14	1,313,285,222.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850,914.15	1,318,351,189.84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22,055.3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3,679,455.78	质押用于出具银行承兑汇票，截至2016年12月31日开具

		应付票据 20,110,920.86 元。额度尚未使用完毕,尚可开具应付票据额 13,568,534.92 元。
合计	40,001,511.15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016-1-1	1,685,060.00	65.00	购买	2016-1-1	取得控制权	38,801,137.36	7,282,704.56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6-2-26	6,450,584.87	90.00	购买	2016-2-26	取得控制权	-4,458,512.81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现金	1,685,060.00	6,450,584.87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0.00	716,731.65
合并成本合计	1,685,060.00	7,167,316.5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685,060.00	7,167,316.5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合并成本公允价值是采用成本法评估资产、负债价值后，确定企业净资产价值的，并按评估净资产价值作为交易对价；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合并成本公允价值是采用收益法确定企业净资产价值的，并按评估净资产价值作为交易对价。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96,920.79	96,920.79	6,341,758.84	6,341,758.84
应收款项	926,510.59	926,510.59	0.00	0.00
存货	696,874.67	600,135.11	2,000.00	2,000.00
其他应收款	365,495.17	314,954.34	34,400,000.00	34,400,000.00
固定资产	268,466.03	242,564.02	0.00	0.00
无形资产	6,378,133.73	6,378,133.73	1,000.00	1,000.00
在建工程	900.00	900.00	0.00	0.00
预付账款	951,317.80	951,317.80	780,000.00	78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9,460.13	19,460.13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83.16	13,883.16	0.00	0.00
负债：				
借款	0.00	0.00	0.00	0.00
应付款项	191,049.35	191,049.35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00.00	400.00	0.00	0.00
应交税费	68,876.80	68,876.8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6,865,235.93	6,865,235.93	34,450,000.00	34,450,000.00
净资产	2,592,399.99	2,419,217.59	7,167,316.52	7,167,316.52
减：少数股东权益	907,339.99	846,726.16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1,685,060.00	1,572,491.43	7,167,316.52	7,167,316.5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成本法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资产基础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	716,731.65	-283,268.35	占购买日经评估的净资产的份额	0.00

其他说明：

无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879,369.80	51.00	转让	2016-9-22	股权转让交割完成, 丧失实际控制权	63,757,032.71	0.00	0.00	0.00	0.00	无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召开董事会通过将本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权以 28,879,369.80 元出售给哈尔滨展邦投资有限公司, 该受让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执行完毕。股权转让后, 本公司对该公司不再控制。因此自 2016 年 9 月 22 日开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如, 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 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注册成立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资款尚未支付，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

(2) 2016 年 07 月 18 日，公司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出资 4,760 万元、亳州市药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250 万元共同设立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持股 95%。

(3) 2016 年 05 月 03 日，由孙公司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设立文山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4) 2016 年 06 月 13 日，由孙公司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设立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药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云南省文山市	云南省文山市	三七种植及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中药材种植并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农副产品购销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医药信息咨询；接受委托从事企业市场调查。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30.00	-5,929,617.40	0.00	-3,304,756.1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35,239,611.55	1,693,134.91	36,932,746.46	47,948,600.38	47,948,600.38	51,294,419.02	1,132,157.27	52,426,576.29	43,677,038.88	43,677,038.8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13,719,765.81	-19,765,391.33	-19,765,391.33	669,176.45	319,844.00	-370,459.54	-370,459.54	-4,977,352.9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	工业、农业投资	60,100,000.00	67.83	67.8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方同华、辛德丽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亳州珍宝岛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
安徽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安徽珍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安徽坤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安徽珍宝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虎林市宝利塑业有限公司	其他
方同华	其他
辛德丽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60,626.94	4,851,761.5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①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宝岛药业）于2015年12月3日，在虎林市人民法院起诉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田公司），依法主张解除双方签订的2015—2016年的三七采购合同。

②高田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起诉状上记载时间）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珍宝岛药业要求履行2015年度的采购合同。

从珍宝岛药业与文山高田公司的两个案件的诉讼请求可以看出，珍宝岛药业于2015年12月3日在虎林法院所诉的解除合同纠纷，与文山高田公司2016年3月24日所诉的继续履行合同纠纷，双方诉请的法律事实是同一的，法律关系也是同一的，因此，两个案件实为同一个案件。

基于上述情形，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合并审理上述两个案件，同时将虎林法院案件提级管辖。本案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正在调取卷宗。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毕波工程款纠纷案

2016年11月，毕波因工程款纠纷向虎林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80,250.00元，并承担诉讼费，同时要求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经法院调解后，双方于2017年2月达成调解，法院于2017年2月24日送达《调解协议》。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案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所欠工程款由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

(3)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与鸡西市赫阳燃气有限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

2016年10月，鸡西市赫阳燃气有限公司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向鸡西市鸡冠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赔偿人民币132万元。经过双方协商，双方于2016年12月达成和解，同时鸡西市赫阳燃气有限公司申请撤诉，鸡西市鸡冠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12月作出撤诉裁定。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3,697,96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3,697,96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1,639,839.99	100.00	4,079,791.85	0.36	1,127,560,048.14	1,579,860,095.20	100.00	1,579,860,095.20
合计	1,131,639,839.99	/	4,079,791.85	/	1,127,560,048.14	1,579,860,095.20	/	1,579,860,095.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1,595,836.99	4,079,791.85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81,595,836.99	4,079,791.85	5.00
1年以内小计	81,595,836.99	4,079,791.85	5.00

合计	81,595,836.99	4,079,791.85	5.0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非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1,050,044,003.00	0.00	0.00
合计	1,050,044,003.00	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拨付的业务人员备用金及类似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79,791.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092,124,705.9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5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104,035.15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0,838,160.96	100.00	2,333,077.88	0.55	418,505,083.08	905,826,878.73	100.00	7,370,205.27	0.81	898,456,673.46
合计	420,838,160.96	/	2,333,077.88	/	418,505,083.08	905,826,878.73	/	7,370,205.27	/	898,456,673.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777,557.75	2,138,877.88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42,777,557.75	2,138,877.88	5.00
1 年以内小计	42,777,557.75	2,138,877.88	5.00
1 至 2 年	534,000.00	53,400.00	10.00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3 至 4 年	130,000.00	65,000.00	50.00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75,800.00	75,800.00	100.00
合计	43,517,357.75	2,333,077.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非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377,320,803.21	0.00	0.00
合计	377,320,803.21	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拨付的业务人员备用金及类似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037,127.39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26,828,096.66	20,248,000.00
单位往来	393,863,694.67	885,578,878.73
其他	146,369.63	0.00
合计	420,838,160.96	905,826,878.7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1名	往来款	243,410,842.83	1年以内	57.84	0.00
第2名	往来款	75,234,400.00	1年以内	17.88	0.00
第3名	往来款	41,403,261.09	1年以内	9.84	2,070,163.05

第 4 名	往来款	33,961,560.38	1 年以内 2,353,900.00; 1-2 年 2,076,000.00; 2-3 年 24,872,185.12; 3 年以上 4,659,475.26	8.07	0.00
第 5 名	保证金	19,714,000.00	1-2 年	4.68	0.00
合计	/	413,724,064.30	/	98.31	2,070,163.0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9,902,388.73	7,000,000.00	412,902,388.73	77,079,966.33	32,344,894.12	44,735,072.21
合计	419,902,388.73	7,000,000.00	412,902,388.73	77,079,966.33	32,344,894.12	44,735,072.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 贸易有限公司	5,735,072.21	0.00	0.00	5,735,072.21	0.00	0.00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 限公司	32,000,000.00	368,000,000.00	0.00	400,000,000.00	0.00	0.00
黑龙江金九药业有 限公司	32,344,894.12	0.00	32,344,894.12	0.00	0.00	0.00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 公司	7,000,000.00	0.00	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 易中心有限公司	0.00	7,167,316.52	0.00	7,167,316.52	0.00	0.00
合计	77,079,966.33	375,167,316.52	32,344,894.12	419,902,388.73	7,000,000.00	7,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4,295,283.00	180,510,937.03	811,631,772.99	179,137,489.48
其他业务	246,091,427.63	115,575,669.25	367,569,490.42	173,784,269.92
合计	1,050,386,710.63	296,086,606.28	1,179,201,263.41	352,921,759.40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879,369.80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3,268.35	0.00
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8,906,722.41	0.00
合计	37,502,823.86	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0,57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394,798.8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222,528.52
债务重组损益	433,578.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0,830.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473,764.36
所得税影响额	-16,336,931.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0,833.70
合计	152,015,501.76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12.27	0.60	0.60

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1	0.42	0.4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方同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